



達力普控股有限公司
DALIP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 1921



年報
2021

目錄

2	公司資料	83	獨立核數師報告
4	詞彙	89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1	主席報告	90	綜合財務狀況表
12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92	綜合權益變動表
1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94	綜合現金流量表
21	董事會報告	9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5	企業管治報告	152	五年財務概要
47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孟凡勇先生(主席)
張紅耀先生(副主席)
徐文紅女士
孟宇翔先生
干述亞女士

非執行董事

殷志祥先生
(於2022年4月4日由執行董事調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開旗先生
王志榮先生
成海濤先生

審核委員會

王志榮先生(主席)
郭開旗先生
成海濤先生

薪酬委員會

郭開旗先生(主席)
孟宇翔先生
成海濤先生

提名委員會

孟凡勇先生(主席)
郭開旗先生
成海濤先生

企業管治委員會

徐文紅女士(主席)
郭開旗先生
王志榮先生

風險管理委員會

徐文紅女士(主席)
郭開旗先生
成海濤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王千華女士
(於2021年12月10日辭任)
張靈邦先生
(於2021年12月10日辭任)
周卓言先生
(於2021年9月10日辭任)

公司秘書

劉英傑先生(於2021年12月10日獲委任)

授權代表

孟凡勇先生
劉英傑先生

公司資料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於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有關香港法律的法律顧問

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香港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
40樓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中華人民共和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河北省
滄州市
渤海新區
南疏港路
裝備區一號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77號
標華豐集團大廈
10樓02室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公司網址

www.dalipal.com

股份代號

1921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滄縣分行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滄州市東風路分行

投資者關係聯絡

ir@dalipal.com

詞彙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2年6月27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
「細則」或「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2019年6月19日採納的經修訂及經重列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的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指	一套載列達致董事會多元化的方法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渤海新區工廠」	指	我們位於中國河北省滄州渤海新區的工廠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在香港一般開放辦理日常銀行業務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公眾假期除外)
「英屬維爾京群島」	指	英屬維爾京群島
「開曼群島公司法」或「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
「企業管治守則」	指	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且於本年度有效的企業管治守則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中石油」	指	中國石油天然氣有限公司
「本公司」	指	達力普控股有限公司，於2018年8月28日在開曼群島根據公司法註冊成立的獲豁免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指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而就本公司而言，個別及共同指孟先生、孟宇翔先生及盛星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詞彙

「企業管治委員會」	指	董事會的企業管治委員會
「契諾人」	指	孟先生、孟宇翔先生及盛星
「達力普渤海分公司」	指	達力普石油專用管有限公司渤海新區分公司，於2011年11月11日在中國成立，為達力普專用管位於渤海新區工廠已取消註冊的一間辦事分處
「達力普裝備製造」	指	達力普特型裝備製造有限公司，於2008年7月21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及於2012年5月解散前主要從事管坯生產
「達力普集團」	指	達力普集團有限公司，於2007年6月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於彼為執行董事孟先生的聯繫人，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達力普專用管」	指	達力普石油專用管有限公司(前稱滄州華北石油專用管材有限公司及華北石油滄州專用管材有限公司)，於1998年9月1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不競爭契據」	指	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簽立日期為2019年6月19日的不競爭承諾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
「合資格股東」	指	一名或以上於遞交要求當日持有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的本公司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的一名或以上股東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統稱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首次公開發售」	指	於上市日期於聯交所首次公開發售股份

詞彙

「上市」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19年11月8日，即股份透過首次公開發售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日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主板」	指	聯交所運作的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GEM並與其並行運作。為免疑問，主板不包括GEM
「大綱」或「組織章程大綱」	指	本公司於2019年6月19日有條件採納並將於上市後生效的經修訂及經重列組織章程大綱，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證券標準守則
「白先生」	指	白功利先生，於2022年4月4日前為本集團行政總裁
「成先生」	指	成海濤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先生」	指	郭開旗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孟先生」	指	孟凡勇先生，為創辦人之一、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彼為孟宇翔先生的父親
「王先生」	指	王志榮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殷先生」	指	殷志祥先生，自2022年4月4日起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孟宇翔先生」	指	孟宇翔先生，為本集團副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彼為孟先生的兒子
「張先生」	指	張紅耀先生，為董事會副主席及執行董事，自2022年4月4日起兼任行政總裁
「干女士」	指	干述亞女士，為本集團營運總監及執行董事
「徐女士」	指	徐文紅女士，為本集團法律總監及執行董事

詞彙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的提名委員會
「華北第二鑽井」	指	華北石油管理局第二鑽井工程公司
「通知書」	指	股東擬提名他人(本公司董事除外)參選董事所作的書面通知
「二期擴建」	指	本集團位於渤海新區工廠的二期產能擴張
「星捷」	指	星捷有限公司，於2018年4月25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本集團若干僱員全資擁有，由於其為主要股東，故為本公司關連人士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當時股東於2019年6月19日透過書面決議案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年報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9年6月19日批准及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建議」	指	股東如欲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所作的建議書面通知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0月28日的招股章程
「重新分配」	指	如董事會於2020年6月10日所決議，將原本分配用於二期擴建的部分首次公開發售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重新分配以用於償還本集團若干現有計息借貸
「要求書」	指	有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合資格股東所作的書面要求

詞彙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的薪酬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	指	董事會的風險管理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人民幣元，中國法定貨幣
「盛星」	指	盛星有限公司，於2018年4月26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孟先生及孟宇翔先生分別擁有80.63%及約19.37%，為我們控股股東之一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的持有人
「中石化」	指	中國石油化工集團公司
「平方米」	指	平方米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本年度」	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指	百分比





主席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欣然向閣下提呈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報告。

過去一年，雖然新冠病毒疫情跌宕反覆，對本集團經營的影響依然存在，但與2020年相比，本集團在各位股東的理解、關心和鼓勵下，在社會各界及廣大客戶的大力支持和幫助下，通過全體員工的不懈努力，運營環境有較大好轉，經營業績得到顯著改善。2021年面對大流行的延續影響及市場環境不確定性的持續增加，本集團審時度勢，不畏艱難，篤定前行，著力內外兼修、管理改善、品種拓展，適時優化、調整市場佈局，拓展新客戶和新市場，深耕潛在優質客戶，以經營策略的及時調整和轉變，應對瞬息萬變的市場競爭變化，圍繞本集團抗風險能力和競爭能力的提升有效開展工作，堅定以「創一流，做百年」為導向，謀篇佈局各路工作，以經營為中心，實現核心競爭能力的極大提升為目標，及時有效破解經營管理的桎梏。本集團於中石油項目招投標取得了公司成立以來的歷史性突破，在中石油「00857.HK」市場佔有率、知名度和美譽度顯著提高；自主研發的非API產品，首次突飛猛進的推廣進入七個國內油氣田市場，並取得了批量銷售訂單；在國際市場上，取得了厄瓜多爾石油公司、土耳其石油公司等三家公司認證，國際市場訂單較上年度成倍增長，產品結構和市場結構的雙調整和雙佈局逐步展開，並初見成效，品牌聲譽及本年度訂單量、銷售收入、回款等多項指標創公司成立以來的歷史新高。中期業績已實現扭虧為盈，全年業績較去年表現有很大提升，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約人民幣82.9百萬元的盈利(2020年虧損約人民幣117.9百萬元)。至此，董事會決議宣派末期股息0.03港元/股。

展望2022年，面對風雲變幻的外部環境，本集團繼續堅定公司「創一流，做百年」發展目標不動搖，完成制定2023-2027年五年發展規劃；充分發揮和調動員工的積極性和創造性，推進信託激勵員工計劃的實施，持續優化人才管理體系，把內部管理和企業管治融合成公司發展的一個主引擎；有效應對各種挑戰，戰勝各種困難，以變應變，不斷提升綠色生產及智能製造的能力和水平，把不利因素轉化為公司高質量發展、綠色發展、可持續發展的競爭新優勢；將不斷深化以經營為中心，踐行文化引領，對標一流企業，強化以財務為核心，持續推進內部經營管理優化改善，不斷提升管理效能，緊盯資本和產品兩個市場，著力打造具有國際競爭力的專業化公司。在產品結構方面，堅持以油井管為主，形成國際、國內三七分佈的油井管市場格局，油井管、特殊無縫鋼管及其他產品多元齊進的市場佈局，綜合時點效益貢獻及資金回籠進一步優化、細化產品結構；在客戶群體及市場結構方面，本集團計劃在國內市場繼續深度參與中石油、中石化年度集採招標項目，加快國際石油公司認證，使海外市場收入保持較快持續增長；未來將擴張現有產能，持續提升智能化、信息化、綠色製造水平仍是本集團不變的目標；著手聯姻新能源產業，服務延伸新業務是集團未來發展新增長點之一；加大內部管理創效，充分發揮資本平台促進作用，關注國內外行業重組動態，擇機推動兼並、增效，是加速集團發展重要策略之一。

最後，我謹代表董事會，承諾本集團未來一年將採取積極措施，全力抵禦各種挑戰，經營業績獲得持續穩定增長，致力為股東創造最佳回報。借此，就所有股東和投資者對公司一直以來的支持，向大家致以最衷心的感謝！

孟凡勇

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

香港，2022年3月21日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執行董事

孟凡勇先生，60歲

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

孟先生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負責本集團整體策略發展及帶領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彼於2018年8月28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9年2月27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孟先生於油田設備業務擁有逾40年經驗。彼於石油專用管製造的營運及管理業務亦擁有逾23年經驗。彼於1998年9月18日加入本集團。孟先生自1998年9月起成為達力普專用管的董事及主席。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於1981年9月至1999年7月在華北第二鑽井(主要從事維護油田設備及油田服務)擔任多個職位，包括技術員、機器維修廠調度長、車間主任、機器維修廠經理及經營服務處副廠長，汲取了油田及油管製造行業營運的知識及經驗。孟先生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孟先生為孟宇翔先生的父親，孟宇翔先生為執行董事兼本集團副行政總裁。孟先生於1998年7月自中國的中共河北省委黨校黨政幹部函授學院畢業。孟先生持有盛星有限公司(盛星)已發行股本約80.6%，該公司於根據本報告「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的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項下的本公司股份數目擁有權益。

張紅耀先生，52歲

執行董事兼董事會副主席

張先生於2019年2月27日獲委任為董事，於2019年6月19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副主席，以及於2020年1月1日由非執行董事重新任命為執行董事。彼負責本集團銷售、營銷投資管理事務。張先生於石油管製造行業擁有逾17年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彼自2015年7月起為寶鋼美洲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於2007年8月至2015年7月為寶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鋼管條鋼事業部副總經理；於2004年8月至2005年6月及2005年6月至2007年8月分別為煙臺魯寶鋼管有限責任公司的總經理及董事；以及於2004年8月至2005年6月為寶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鋼管分公司的副總經理。張先生於1992年7月自上海財經大學取得商貿經濟學士學位及於2001年12月自西維吉尼亞大學取得文學碩士學位。張先生於根據本報告「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的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項下的本公司相關股份數目擁有權益。

徐文紅女士，53歲

執行董事兼法律總監

徐女士於2019年2月27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法律總監，負責本集團整體法律合規事宜。徐女士於商業法律諮詢擁有逾28年經驗及於石油管製造業管理擁有逾16年經驗。彼於2003年4月1日加入本集團。彼自2003年4月及2014年6月起分別成為達力普專用管的總法律顧問及董事會秘書。彼於2007年8月至2010年4月及自2013年10月起亦為達力普專用管董事。徐女士於2011年11月至2012年10月為達力普石油專用管有限公司渤海新區分公司的副總經理，於2009年7月至2011年11月為達力普特型裝備製造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彼於2003年4月至2005年12月及2005年12月至2016年10月亦分別為達力普專用管的總經理助理及副總經理。加入本集團之前，徐女士於2001年6月至2003年3月為河北金勝律師事務所的律師；於1997年9月至2001年6月為華北石油科工貿總公司(現稱任丘市華北油田科工貿總公司)的法務職員；以及於1993年3月至1998年3月為華北第二鑽井的法務職員。徐女士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徐女士於2004年7月在山東大學網絡教育學院取得法律教育文憑，以及於1996年6月取得中國律師資格。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孟宇翔先生，35歲

執行董事兼副行政總裁

孟宇翔先生於2019年2月27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副行政總裁，負責本集團整體人力資源及生產營運管理。彼擁有逾10年管理經驗。孟宇翔先生於2017年5月21日加入本集團。彼自2017年12月及2017年6月起分別成為達力普專用管的副總經理及董事。孟宇翔先生於2017年5月至2017年12月為達力普專用管的總經理助理。加入本集團之前，孟宇翔先生於2014年1月至2015年1月在北京大成房地產開發有限責任公司任職置業後續工作小組副組長及於2015年2月至2017年4月擔任土地資源管理小組組長。彼亦分別於2011年2月至2012年2月及於2012年3月至2014年1月為北京金隅置業有限公司的規劃設計部主管及辦公室行政管理助理；以及於2008年7月至2011年2月為北京金隅物業管理有限責任公司金隅嘉華分公司的工程部科員。孟宇翔先生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孟宇翔先生為孟凡勇先生的兒子，孟凡勇先生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孟宇翔先生於2008年7月自北京建築工程學院(現稱北京建築大學)取得土木工程學士學位。

干述亞女士，54歲

執行董事兼營運總監

干女士於2019年2月27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營運總監，負責本集團整體營運及財務管理。干女士於石油相關行業擁有逾36年審核及會計經驗。彼於2010年8月23日加入本集團。彼先後自2016年10月及2017年12月起擔任達力普專用管的董事及財務總監。干女士由2010年10月至2017年12月擔任達力普專用管的總經理助理；於2009年8月至2010年9月及2009年7月至2010年9月分別為達力普裝備製造財務部經理及總經理助理；及於2007年10月至2008年3月及2008年4月至2009年6月分別為達力普集團財務部部門主管及經理。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於1998年12月至2007年9月在河北燕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擔任多個職位，包括審計師、項目經理、高級項目經理及部門經理。彼於1997年1月至1998年11月亦為華北石油審計處第四審計室的審計師；於1991年7月至1996年12月以及於1985年5月至1988年8月分別為華北第二鑽井的審計師及會計師；以及於1984年9月至1985年4月為華北石油管理局第二鑽井工程公司滄州機修廠工人。干女士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干女士於2001年7月在河北大學夜大學成人教育學院完成會計學課程。彼於2005年9月取得中國註冊資產評估師資格，並於1995年5月取得中國註冊會計師資格。干女士於根據本報告「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的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項下的本公司相關股份數目擁有權益。

非執行董事

殷志祥先生，64歲

非執行董事(自2022年4月4日起由執行董事調任)

殷先生於2019年2月27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技術總監，於本年度負責本集團整體研發及技術管理。自2022年4月4日起，殷先生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彼於油田營運領域擁有逾40年經驗。彼於2010年8月23日加入本集團。殷先生自2017年6月及2016年10月起分別為達力普專用管的首席技術專家及副總經理；由2018年1月起為達力普專用管的項目部經理；及由2011年11月至2016年10月及由2012年12月至2015年10月分別為達力普專用管的常務副總經理及技術中心主任。彼由2011年11月至2016年5月亦為達力普渤海分公司的總經理。彼由2009年7月至2011年11月為達力普裝備製造的常務副總經理，及由2008年7月至2009年7月亦為達力普集團的副總經理。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於2002年5月至2008年7月為河北華北石油榮盛機械製造有限公司董事及副總經理，以及於1981年8月至2002年5月為華北石油管理局第二機械廠的調度員、生產部主管、工廠分部經理及工廠副廠長。殷先生由1977年3月至1979年8月於中國江蘇一間工廠獲得機械生產經驗。殷先生於2020年9月前曾任達力普專用管的董事。殷先生於1995年12月自中共中央黨校函授學院取得經濟管理文憑及於1989年12月自河北大學取得統計學文憑。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獨立非執行董事**郭開旗，66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先生於2019年6月19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郭先生於經營油田方面擁有逾46年經驗。由2007年11月至2015年7月，郭先生為中國石油物資公司黨委書記及副總經理；由1999年7月至2007年11月，彼為華北油田分公司的黨委書記、黨委副書記、紀律查核委員會書記及工會主席；由1997年11月至1999年7月，彼為華北石油管理局的副局長；由1985年7月至1997年11月，彼為華北石油管理局井下作業公司的黨委書記、黨委副書記、黨委委員、企業管理科科长及組織部幹事；由1972年11月至1983年9月，彼擔任大港油田及華北油田的工人及幹事。郭先生於2002年6月取得石油大學(北京)企業管理碩士學位。

王志榮，41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先生於2019年6月19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王先生擁有逾20年企業融資、投資及資產管理經驗。王先生現為新城晉峰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此前，由2018年3月至2022年4月，王先生擔任盈達資本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由2014年7月至2018年3月，彼為駿利亨德森投資香港有限公司分銷部的董事。於資產管理前，王先生分別於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及海通國際資本有限公司的投資銀行分部任職，於TMT、醫院營運、房地產開發及製造業等多個行業的首次公開發售前、首次公開發售及併購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由2002年12月至2010年2月，王先生亦於Auto22.com Ltd任職，最後擔任總經理。王先生持有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奧克蘭大學理學學士學位。彼亦為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

成海濤，63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成先生於2019年6月19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成先生於鋼管製造業擁有逾27年經驗。自2019年3月起，成先生擔任內蒙古包鋼鋼聯股份有限公司的兼職顧問。成先生自2018年5月起為上海鋼管行業協會專家委員會名譽主任委員，於2017年4月獲得中國鋼結構協會鋼管分會顧問認證。彼在2019年7月前為全國鋼標準化委員會第四屆鋼管分技術委員會委員；及由1999年9月及2007年4月起至2020年6月，彼分別為《鋼管》雜誌總裁及編輯，該刊物於中國發行，內容有關鋼管及金屬管行業。由2008年8月至2014年5月及由2014年5月至2017年5月，成先生亦分別為攀鋼集團成都鋼鈑有限公司副經理及副總經理；由2002年6月至2008年8月，彼為攀鋼集團成都鋼鐵有限責任公司副經理；由2000年12月至2002年5月，彼為攀鋼集團成都無縫鋼管有限責任公司的副總經理；由1995年6月至2000年12月，彼為成都無縫鋼管廠的首席工程師、副總經理及首席調度員；及由1993年6月至1995年5月，彼為成都無縫周軋分廠的副廠長及廠長；以及由1991年5月至1993年5月，彼為成都無縫軋管二分廠副廠長。成先生由1987年7月至1989年5月於中國四川一間工廠獲得金屬生產經驗，以及由1982年5月至1984年8月於中國一間研究院累積鋼鐵冶金加工及熱加工的技术經驗。成先生於1987年6月取得北京鋼鐵學院金屬壓力加工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高級管理層

白功利先生，57歲

行政總裁(自2022年4月4日起不再擔任)

白先生於2022年4月4日前為本集團行政總裁，負責本集團整體行政及營運管理。彼於2017年6月11日加入本集團擔任達力普專用管的總經理，並於2017年12月成為達力普專用管的董事。於加入本集團前，由2016年3月至2017年5月，白先生為中國石油集團渤海石油裝備製造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總經理兼黨委副書記；及由1986年7月至2016年3月，彼擔任寶雞石油鋼管有限責任公司的技術員、工程師、副主管、主管、副總經理、黨委副書記、總經理及執行董事。白先生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白先生於1986年7月取得陝西工學院的機械工程文憑。彼亦於2013年12月取得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高級技術服務評審委員會頒發的教授級高級經濟師資格。於本年度，白先生於根據本報告「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的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項下的本公司相關股份數目擁有權益。

劉英傑先生，48歲

公司秘書兼財政部及投資者關係總監

劉英傑先生，48歲，為本集團的財政部及投資者關係總監以及公司秘書。彼於2021年12月加入本集團。於加入本集團前，劉先生於香港及加拿大的若干上市公司擔任財務總監、公司秘書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於中國、香港及加拿大擁有逾20年的財務及會計經驗。劉先生是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並持有香港城市大學金融碩士學位。彼目前亦為四間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金達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28)、眾誠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37)、興科蓉醫藥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33)及康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90)。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年度內，本集團在新冠大流行餘波衝擊、可能影響國內外經濟形勢變化的因素增多、原材料漲價、出口退稅政策調整及美元貶值等諸多因素影響的情況下，主動採取多項有效應對措施。該等措施包括在油田市場進行投標、出口市場擴張及產品結構拓展以取得較大成效。本年度內，本集團首次參加中石油年度集中採購招標即成功獲得總採購量約310,000噸及採購總額約人民幣21億元的訂單，本集團亦在中石化集中採購招標項目中成功中標。公司研發團隊自主研發的用於頁岩氣開採的新產品DLP-T4於試用與推廣階段獲得客戶高度認可，批量應用於中石油川南頁岩氣項目中，為本集團高端產品綫打開市場。

本集團對各方面挑戰的積極應對措施使本年度的全年收益較去年增長66.5%，毛利率由上年的4.6%上漲至本年度的11.1%。本年度溢利為人民幣82.9百萬元，較去年增加170.3%；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由去年的虧損人民幣116.4百萬元上漲至本年度的人民幣82.9百萬元；本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達到人民幣0.06元，比去年增長了175.0%。

展望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儘管難以預見國外是否能夠防控新冠大流行，但是，國內當前進入疫情常態化防控處在動態清零，經濟復甦提速，以國內循環為主體的、國內國際雙循環的經濟發展格局正在形成。在此經濟背景下，隨著國家能源安全政策出台，國際油價回升以及國際石油產量的止跌回升，國內、國際勘探公司的投資需求將會保持在一個合理的水平，預計石油專用管將會有較大的剛性及結構化需求。憑藉本集團的自主研發能力，多項知識產權和專利技術，國際先進的智能自動化生產設施，董事會相信本集團高端產品競爭能力會進一步提升。

2022年本集團圍繞「專精特新」的經營策略定位推動各項工作，在堅持聚焦石油專用管產品的同時，著力拓展新的產品及市場；利用研發及專有技術能力，優化產品結構，增加高端產品佔比，提升產品盈利能力；依託數字化技術搭建高效智能的製造工廠和經營流程體系，助力低成本、高質量、高效率發展；推進節能降耗減排措施，打造低碳環保型「綠色工廠」；進行海外石油公司認證，提升國際市場佔有比例；落實「精細、精準、精益運營」的管理方式，持續改善財務結構，推動公司健康持續發展。

財務回顧

收益

本年度，本集團取得收益合共約人民幣3,762.6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259.4百萬元大幅增加約66.5%，主要由於本集團產品銷售價格及數量均增加。此外，除開發新客戶基礎外，本集團調整產品結構，也取得顯著成功，所以收益相應大幅增加。於本年度，本集團的收益顯著增加乃由於本集團海外銷售額的大幅增加所致。

銷售成本

本年度，本集團錄得銷售成本約人民幣3,345.1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155.0百萬元增加55.2%，主要由於銷售量增加及原材料、能源價格上漲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年度，本集團的總毛利約為人民幣417.5百萬元，較去年的人民幣104.4百萬元增長299.9%。本集團本年度整體毛利率為11.1%，較去年的毛利率4.6%上升6.5個百分點，主要由於本集團產品銷售價格及銷量同比上升。另外，本集團的技術提升和創新成果在本集團生產過程中的應用抵銷了大宗商品價格上漲對原材料成本的影響，從而使本集團獲得了更高的利潤率。

其他收入

本年度，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21.2百萬元，較去年人民幣16.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5百萬元，主要由於原材料的銷售收益增加所致。

行政費用

本年度，本集團的行政費用約為人民幣121.6百萬元，較去年約人民幣116.6百萬元增加4.3%，主要是人工成本、研發費用、稅金及附加費增加所致。

融資成本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118.8百萬元，較去年約人民幣97.0百萬元增長了22.5%，主要由於承兌匯票貼現費用增長所致。

所得稅

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所得稅約人民幣16.8百萬元，較去年所得稅抵免人民幣26.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3.0百萬元。所得稅開支增加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於本年度扭虧為盈。

年內溢利

本集團的溢利由2020年的虧損約人民幣117.9百萬元增加至2021年約人民幣82.9百萬元，主要由於收益大幅增加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開支

2021年本集團於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約人民幣76.4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72.1百萬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主要以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淨額應付其營運資金及其他現金需求，於預測經營現金流量不足於應付資金需求時，則會尋求外部融資(包括長期和短期銀行借款)。

於2021年12月31日，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合計約為人民幣551.6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416.2百萬元)。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計息借款約為人民幣2,467.2百萬元，其中長期借款人民幣650.3百萬元，短期借款人民幣1,816.9百萬元。

債務權益比率按相關年末的負債淨額(計息借款減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為142.3%，較2020年的119.3%上漲23.0個百分點，乃由於計息借款增加所致。

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由2020年12月31日的0.9上升至2021年12月31日的1.05。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1,592名僱員(2020年：1,453名僱員)。於本年度，所產生的員工成本總額約人民幣191.4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165.6百萬元)。

本集團認為，其能否成功取決於僱員能否提供持續、優質及可靠的服務。為吸引、挽留僱員並豐富其知識、提高其技能水平及資質，本集團非常注重僱員培訓。此外，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包括基本薪金及月度績效獎金以及年終獎)，並根據行業基準、財務業績及僱員的表現對薪酬待遇進行年度審閱。

資產抵押

於2021年12月31日，賬面值為人民幣1,103.6百萬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賬面價值為人民幣744.9百萬元其他動產作為本集團銀行借款的抵押品。

外匯風險

本集團業務主要在中國經營，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預期匯率變動不會對本集團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然而，本集團會密切監察金融市場，並將在必要時考慮採取適當的措施。

所持重大投資及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或然負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的股份以首次公開發售的形式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從首次公開發售中，本公司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約426.3百萬港元(約人民幣383.7百萬元)(已扣除包銷佣金以及相關成本及開支)。誠如招股章程所述，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i)為二期擴建提供資金；(ii)加強本集團的產品研發和創新能力；(iii)加強本集團與主要客戶的關係，擴大本集團的客戶基礎，並進一步擴大本集團在海外市場的銷售；及(iv)用於一般性補充營運資金和其他一般性公司用途。於2020年6月10日，董事會決議分配二期擴建的部分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以償還本集團的若干現有計息借款。有關重新分配的詳細信息，請參閱本公司於2020年6月10日的公告。於本年度內，所得款項淨額已應用如下：

	原計劃 所得款項 淨額用途 (人民幣百萬元)	重新分配款項 (人民幣百萬元)	已使用款項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未使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為二期擴建提供資金	339.2	(200.0)	78.3	60.9
加強本集團的產品研發和創新能力	9.2	-	3.7	5.5
加強本集團與主要客戶的關係， 擴大本集團的客戶基礎，並進一步 擴大本集團在海外市場的銷售	7.7	-	5.3	2.4
用於一般性補充營運資金和 其他一般性公司用途	27.6	-	27.6	-
用於償還貸款	-	200.0	200.0	-
合計	383.7	-	314.9	68.8

未使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存放在香港和中國的銀行和經批准的金融機構中。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預期上述經重新分配的所得款項計劃用途將不會有任何進一步的變化。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剩餘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目前預計將在2022年12月31日或之前全部動用。誠如公司2020年年度報告所披露，由於大流行的影響，二期擴建計劃的進度已被推遲，因此所得款項的使用時間會有延遲(預計於2022年6月30日或之前全部動用)。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董事會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及營運的地理分析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中國從事石油專用管，特殊無縫鋼管和管坯的研發、製造和銷售。主要附屬公司的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本集團年內表現按業務及地理分部劃分的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有關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以及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討論載於第11頁「主席報告」及第17頁至第20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各節。

本集團的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表現按主要財務表現指標作出的分析載於第18頁至第20頁「財務回顧」一節。

本公司推行恪守商業操守最高道德標準的文化，並承諾遵守所有營運地區的一切現行法律及法規。年內，本公司概不知悉有任何可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重大違規或違反適用法例或法規事件。

回顧年度後事項

於本年度結束直至本報告日期止，本集團概無重大事項。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批准，而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財務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以及所有其他適用的法律要求。因此，審核委員會建議董事會批准本集團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年內業績載於第89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會建議向於2022年7月7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派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普通股0.03港元(2020年：零港元)的末期股息，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取得本公司股東批准。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目前定於2022年6月27日(星期一)舉行。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刊發及向股東寄予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知及其他有關文件。

就股東週年大會及末期股息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了確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進行表決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2年6月22日(星期三)至2022年6月27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將不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了有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進行表決，所有轉讓文件及相關股票必須於不遲於2022年6月21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合資格就本年度收取建議末期股息的權利，及待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批准宣派末期股息的決議案後，本公司將自2022年7月5日至2022年7月7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得建議末期股息(將於2022年7月15日或前後支付)，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不遲於2022年7月4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環境保護及遵守法例與規例

本集團致力於支持環境可持續發展。本集團遵守中國國家與省市政府制定的各項環境法例與規例。本集團制定合規程序，以確保遵守適用法例、規則及規例。於本年度內，本集團遵守對本集團營運有重大影響的有關法例與規例。此外，本集團提請有關僱員及有關經營單位不時垂注適用法例、規則及規例的任何變動。

本集團一直致力於保持最高的環境及社會標準，以確保其業務的可持續發展。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報告乃經參考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而編製，並載於本年報第47頁至第82頁「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董事會報告

與持份者的關係

本集團將僱員、客戶、供應商及業務夥伴視為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因素。本集團致力於與其僱員建立緊密而關懷的關係，向其客戶提供優質服務並加強與其供應商及業務夥伴的合作。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最近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報告第152頁。

股本

本公司於本年度的股本變動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b)。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年內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中的附註23(a)。

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供分派的儲備約為人民幣235.8百萬元，已計入本公司的保留溢利及股份溢價賬。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經修訂)，在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條文的規限下，以及倘於緊隨分派或派付股息後，本公司能夠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償還到期債務，本公司股份溢價可用於分派或派付股息予股東。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可透過保留溢利或其他儲備(即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分派股息。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年內，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應佔的採購百分比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33.1%，而本集團最大供應商應佔的採購百分比則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10.6%。本集團五大客戶應佔的年內銷售百分比合計佔本集團總銷售約43.9%，而本集團最大客戶貢獻的銷售額佔本集團總銷售額約12.9%。

董事、彼等的任何緊密聯繫人或本公司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者)概無於任何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

於年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止，董事為：

執行董事：

孟凡勇先生(主席)
張紅耀先生(副主席)
徐文紅女士
孟宇翔先生
干述亞女士
殷志祥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開旗先生
王志榮先生
成海濤先生

* 殷志祥先生已自2022年4月4日起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三分之一董事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且合資格並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及重新任命。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自2019年6月19日起計三年的服務合約，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而終止。

本公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署一份自2019年6月19日起計三年的委任函，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而終止。殷先生自2022年4月4日起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且已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自2022年4月4日起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15日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概無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的董事擁有與本集團所訂立且尚未屆滿的服務合約，而本集團不得於一年內在並無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此等合約。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資料載於本年報第12頁至第15頁。

董事會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發出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年度全年一直為獨立人士及截至本年報日期仍屬獨立人士。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12月31日，董事及彼等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好倉

姓名	本集團成員公司/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 及股權 衍生工具資本 所持有的股份 (附註1)	概約股權百分比 (附註4)
董事				
孟先生	本公司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附註2)	706,353,600 (L)	47.05%
張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2,000,000 (L)(附註3)	0.80%
干女士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8,400,000 (L)(附註3)	0.56%
郭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598,000 (L)	0.04%
行政總裁				
白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0,500,000 (L)(附註3)	0.7%

附註：

- (1) 字母「L」表示該人士在本公司股份和相關股份中的好倉。
- (2) 盛星由孟先生擁有約80.63%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孟先生被視為於盛星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指截至2021年12月31日董事因行使其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分別獲授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而可能獲配發及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列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 (4) 該百分比代表所涉股份數目或註冊資本除以本公司於2021年12月31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或註冊資本(即1,501,200,000股)。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鼓勵或獎勵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集團或本集團任何成員所擁有的任何實體(「被投資實體」)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任何執行董事)；(ii)本集團或被投資實體的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iii)本集團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任何供應商或客戶；(iv)為本集團或任何被投資實體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持的任何個人或實體；(v)本集團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任何股東或本集團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任何成員發行的證券的任何持有人；(vi)本集團或任何被投資實體在任何業務或業務發展領域的任何顧問或諮詢人；(vii)董事會唯一認為可能對本集團的發展和壯大做出貢獻或已經做出貢獻的其他人員；及(viii)屬於上述任何類別的參與者(統稱為「合資格參與者」)的一個或多個人員全資擁有的任何公司)對本集團的貢獻，以鼓勵彼等為本集團利益盡力提升表現效益、吸引並挽留目前或日後對本集團長遠增長有裨益的合資格參與者。

向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必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身為建議購股權承授人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其聯繫人)批准。倘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將會導致該人士於十二個月期間內已獲授及將獲授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或將予發行的股份合共計算(i)相當於該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總額超過0.1%；及(ii)按照股份收市價計算，總值超過5百萬港元，則該購股權的授出須待股東決議案(以投票方式表決)事先批准後，方可作實，本公司所有核心關連人士須就贊成決議案及／或上市規則不時訂明的其他規定放棄投票。

於未得到本公司股東的事先批准及該等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放棄投票前，就向任何個人於任何12個月期間作出的購股權授出及可能授出而言，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不准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

接納授出的應付款項為1.00港元，將於規定接納日期或之前支付。有關任何根據購股權計劃的購股權授出，行使價由董事釐定，且將不會少於(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ii)緊接授出要約日期前的五個營業日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

購股權計劃並無載列可行使購股權前須持有的任何最短期限。然而，於授出購股權時，董事會可指定任何有關最短期限。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將於自購股權授出日起不遲10年間屆滿，授出購股權須遵守提早終止購股權的規定，除股東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於股東大會終止外，購股權計劃自採納日期(即2019年6月19日)起10年期間有效及生效，於該段期間後不會進一步授出或提呈任何購股權，惟購股權計劃條文將仍然全面有效及生效，以令於10年期限或其他可能所需期限屆滿前任何已授出且仍屬有效的購股權獲行使。截至本報告日期，購股權計劃的剩餘期限約為7年。

董事會報告

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時可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截至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即150,000,000股股份（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全部發行股份數目的9.99%），惟獲股東批准另當別論。因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採納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數上限合共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變動詳情如下：

參與者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附註1)	於2021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每股 行使價格 港元	已授出 (附註2)	本年度			於2021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已行使	已註銷	已失效	
僱員	2021年12月10日	2023年11月30日至 2031年11月30日	-	2.56	1,000,000 (附註2)	-	-	-	1,000,000
	2021年12月10日	2024年12月2日至 2031年11月30日	-	2.56	1,000,000 (附註2)	-	-	-	1,000,000
	2021年12月10日	2025年12月1日至 2031年11月30日	-	2.56	1,000,000 (附註2)	-	-	-	1,000,000
	2021年12月10日	2026年11月30日至 2031年11月30日	-	2.56	1,000,000 (附註2)	-	-	-	1,000,000
總計	-	-	-	-	4,000,000	-	-	-	4,000,000

附註：

1. 購股權計劃項下有關購股權的歸屬期間從授出日期開始直至行使期開始。
2. 緊接股份授出日期前的每股收市價為2.57港元。

有關於本年度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c)。

於本報告日期，因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供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46,000,000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9.73%。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於2019年6月19日，本公司當時股東通過書面決議案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以鼓勵或獎勵合資格參與者（即本集團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任何執行董事）；以及本公司、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任何非執行董事或擬議的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首次公開發售前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以推動首次公開發售前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利益盡力提升表現效益，以及吸引並挽留其貢獻目前或日後對本集團長遠增長有裨益的首次公開發售前合資格參與者或與彼等保持持續的業務關係。

於本報告日期，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剩餘期限約為7年。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中所指定的參與者沒有最大權利限制。

接納授出的應付款項為1.00港元，將於指定接納日期或之前支付，而董事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作出的任何購股權要約應予自有關要約日期或招股章程中指定的最晚實際可行日期起計最長為21天以公開或接受。為免生疑問，沒有其他購股權將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

一旦相關購股權歸屬承授人，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在可被行使前沒有最短持有期限，除非董事另有決定。有關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適用歸屬期的更多信息，請參閱以下內容。

就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言，行使價由董事酌情釐定，條件是該行使價不得低於股份的面值。有關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行使價的更多信息，請參見以下內容。

股東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在股東大會上終止後，將不會再被授予其他購股權，但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將在必要的情況下保持充分的效力，使行使在其之前或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可能需要的其他方式行使的任何現有購股權有效。

董事會報告

本年度，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的變動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附註1)	於2021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每股行使 價格港元 (附註2)	本年度				於2021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已授出	已行使	已註銷	已失效	
董事									
張先生	2019年10月8日	於2021年11月9日 至2026年11月8日	3,000,000	0.477	-	-	-	3,000,000 (附註3)	-
	2019年10月8日	於2022年11月9日 至2026年11月8日	3,000,000	0.477	-	-	-	-	3,000,000
	2019年10月8日	於2023年11月9日 至2026年11月8日	3,000,000	0.477	-	-	-	-	3,000,000
	2019年10月8日	於2024年11月11日 至2026年11月8日	3,000,000	0.477	-	-	-	-	3,000,000
	2019年10月8日	於2025年11月10日 至2026年11月8日	3,000,000	0.477	-	-	-	-	3,000,000
			15,000,000	-	-	-	-	3,000,000	12,000,000
干女士	2019年10月8日	於2020年11月9日 至2025年11月8日	1,200,000	0.477	-	-	-	-	1,200,000
	2019年10月8日	於2021年11月9日 至2025年11月8日	2,400,000	0.477	-	-	-	2,400,000 (附註3)	-
	2019年10月8日	於2022年11月9日 至2025年11月8日	2,400,000	0.477	-	-	-	-	2,400,000
	2019年10月8日	於2023年11月9日 至2025年11月8日	2,400,000	0.477	-	-	-	-	2,400,000
	2019年10月8日	於2024年11月11日 至2025年11月8日	2,400,000	0.477	-	-	-	-	2,400,000
			10,800,000	-	-	-	-	2,400,000	8,400,000

董事會報告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附註1)	於2021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每股行使 價格港元 (附註2)	本年度				於2021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已授出	已行使	已註銷	已失效		
高級管理層									
白先生	2019年10月8日	於2020年11月9日 至2025年11月8日	1,500,000	0.477	-	-	-	-	1,500,000
	2019年10月8日	於2021年11月9日 至2025年11月8日	3,000,000	0.477	-	-	-	3,000,000 (附註3)	-
	2019年10月8日	於2022年11月9日 至2025年11月8日	3,000,000	0.477	-	-	-	-	3,000,000
	2019年10月8日	於2023年11月9日 至2025年11月8日	3,000,000	0.477	-	-	-	-	3,000,000
	2019年10月8日	於2024年11月11日 至2025年11月8日	3,000,000	0.477	-	-	-	-	3,000,000
			13,500,000	-	-	-	-	3,000,000	10,500,000
王千華女士 (於2021年 12月10日 辭任)	2019年10月8日	於2020年11月9日 至2025年11月8日	600,000	0.477	-	600,000 (附註4)	-	-	-
	2019年10月8日	於2021年11月9日 至2025年11月8日	600,000	0.477	-	600,000 (附註4)	-	-	-
	2019年10月8日	於2022年11月9日 至2025年11月8日	600,000	0.477	-	-	-	600,000 (附註5)	-
	2019年10月8日	於2023年11月9日 至2025年11月8日	600,000	0.477	-	-	-	600,000 (附註5)	-
	2019年10月8日	於2024年11月11日 至2025年11月8日	600,000	0.477	-	-	-	600,000 (附註5)	-
			3,000,000	-	-	1,200,000	-	1,800,000	-
總計			42,300,000	-	-	1,200,000	-	10,200,000	30,900,000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1)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有關購股權的歸屬期間從授出日期開始直至行使期開始。購股權之歸屬須待若干歸屬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有關歸屬條件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的招股章程。
- (2) 行使價為上市後每股股份最終發售價(即1.59港元)的30%。
- (3) 由於不符合與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有關的歸屬條件，預期於2021年11月9日歸屬的所有購股權已於該日期(即2021年3月26日，董事會於該日批准了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最終業績)失效。
- (4) 緊接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股份價格為每股1.95港元。
- (5) 王千華女士已自2021年12月10日起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因此不再為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下的首次公開發售前合資格參與者。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予王千華女士但於終止與本公司的僱傭關係時未獲行使的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於2021年12月10日已失效。

除上表所列示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已失效或獲行使的購股權外，截至2021年12月31日，概無其他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由於與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有關的一項既定歸屬條件未得到滿足，因此授予張先生，干女士和白先生的原預計歸屬於2022年11月9日的購股權的50%已於董事會批准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最終業績之日(即2022年3月21日)失效。因此，於本報告日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所授出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時可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為26,700,000股股份，佔截至本報告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78%。

購買本公司證券的權利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令董事擁有可認購本公司證券的任何權利或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管理合約

本年內，概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集團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的合約。

董事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權益

概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訂約方，且於年終或本年內任何時間有效而本公司董事或董事的一名關連實體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其他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控股股東的重大合約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現存附屬公司於年終或本年度的控股股東於報告期間並無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訂有任何重大合約(包括有關提供服務的重大合約)。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12月31日，下列人士(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視為或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予披露，並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 (附註1)	概約 股權百分比
羅玉梅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2)	706,353,600 (L)	47.05%
盛星	實益擁有人	706,353,600 (L)	47.05%
星捷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417,822,000 (L)	27.83%

附註：

- (1) 字母[L]表示該股東在本公司股份和相關股份中的好倉。
- (2) 羅玉梅女士為孟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羅玉梅女士被視為於孟先生擁有權益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本報告日期，各董事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概無在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予披露的權益。

不競爭承諾

契諾人(各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各自於2019年6月19日訂立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不競爭契據，據此，各契諾人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向本集團承諾，將不會(及將促使其緊密聯繫人(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不會)直接或間接參與、購買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在各方面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類似本集團業務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持有該等業務的任何權利或權益，或以其他方式涉足或從事該等業務。有關不競爭契據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

各契諾人已向本公司提供有關其遵守不競爭契據的書面確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契諾人遵守不競爭契據項下的不競爭承諾的情況，並認為該不競爭承諾於本年度獲得遵守。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

有關本年度重大關聯方交易的摘要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披露。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a)及26(b)所載的關聯方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而該等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已完全豁免。本公司已就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物業權益

本集團持有位於中國河北省滄州市渤海新區南疏港路北側的各類土地的100%權益，總地盤面積約為994,886.91平方米，進行二期擴張。在建物業包括部分土地，總地盤面積約為530,925平方米。截至本報告日期，二期擴張正在進行中。預計二期擴張將於2023年12月完成。

酬金政策

本集團僱員的酬金政策由薪酬委員會按僱員的優點、資歷及能力而定。

董事的酬金由薪酬委員會按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統計數據而定。

本公司已採納兩項購股權計劃，以獎勵董事及合資格僱員，計劃詳情載於上文「購股權計劃」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

定額供款計劃

本集團於中國及香港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6(b)。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概無強積金計劃的已沒收供款可由僱員用於降低現有供款水平，原因是有關供款於向強積金計劃付款後悉數歸屬於僱員。根據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參與的中國地方政府機構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概無已沒收供款將由僱主用於降低現有供款水平。

獲准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各董事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仍然有權就因其執行職責而產生或與執行職責有關的所有損失或責任，獲得從本公司資產中撥付的賠償。本公司已為本集團董事及高級職員投購適當的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作為保障措施。

股本掛鈎協議

除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截至本年度末概無訂立的任何股本掛鈎協議存續。

稅項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股份而可享有任何稅項減免。

優先認購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中並無有關優先認購權的條文，要求本公司向現有股東按比例提呈發售新股份。

足夠公眾持股量

截至本報告刊發之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悉，本公司已按上市規則的規定維持25%的最低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行將暫退且符合續聘資格。續聘其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在即將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董事會

孟凡勇先生

主席

2022年3月21日

企業管治報告

達力普控股有限公司於2019年11月8日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本年度的公司企業管治情況如下。本報告採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報告的強制披露指令。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遵守企業管治的最佳常規，透過確保廉潔、透明及優質的披露標準，從而提升股東價值。本公司注重高質素的董事會、健全的內部監控以及對全體股東透明及問責，以此作為其企業管治原則。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本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相關守則條文。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其條款嚴格程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我們已向各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彼等已確認於本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領導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控本公司，並負責制定本集團的整體策略以及檢討其營運及財務表現。董事會保留權利決定或考慮本集團的整體策略、主要收購及出售、年度預算、全年及中期業績、董事委任或重新任命的推薦建議、批准主要資本交易及其他重大營運及財務事宜等事項。董事會授予管理層負責本集團日常管理的職權及職責、實施董事會批准的策略、監察營運預算、推行內部監控程序及確保遵守相關法定規定及其他規則及規例。此外，董事會亦授權董事委員會履行多項職責。有關該等委員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報告。

董事會組成

於本年度，董事會由以下九名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孟凡勇先生(董事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
張紅耀先生(董事會副主席)
徐文紅女士(企業管治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
孟宇翔先生
于述亞女士
殷志祥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開旗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
王志榮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
成海濤先生

* 殷志祥先生已自2022年4月4日起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據本公司所深知，董事會成員彼此之間概無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惟孟先生是孟宇翔先生的父親除外。董事會成員組合均衡，可確保董事會具有高度獨立性。董事會組成反映促成有效領導的均衡技能及經驗。董事履歷詳情載於第12頁至第15頁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一節。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經驗豐富的人才。彼等具備在會計、投資或石油管製造方面的經驗及專業資格。憑藉彼等於各行各業累積的經驗，可為有效履行董事會的職務及職責提供有力支持。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向本公司發出年度書面確認，而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

本年度，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定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相當於董事會的三分之一)，而其中一名須具備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規定。

主席及行政總裁

孟先生任董事會主席，負責領導本集團業務高效發展。

白先生於本年度任本集團行政總裁，負責本集團整體行政及營運管理。自2022年4月4日起，白先生不再為本集團行政總裁，且張先生已取代白先生獲委任為本集團行政總裁。

董事會與管理層的職責、問責性及貢獻

董事會對本公司股東及持份者負責，負責本公司整體領導及控制、監督本集團的策略決定及表現，亦負責推動本公司的成功。董事會以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的方式決定本集團的策略，並保留其在有關本公司預算、政策、策略、內部監控、風險管理、重大交易、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重大營運事宜等所有重大事宜的決策權。

企業管治報告

全體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珍貴且有價值的業務識見、經驗及知識，以便董事會有效及高效運作。彼等均能全面及時獲取本公司的資料，以及取得公司秘書及高級管理層的聯繫及服務。董事可在適當情況下要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已向本公司披露彼等所擔任的其他職務詳情，而董事會亦定期檢討各董事在履行本公司職責時所作的貢獻。本公司已就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因公司活動而可能面對的法律行動為董事及高級職員的責任作出適當的投保安排。

五個董事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已告成立，並獲授其各自的職權範圍所載的各種職責。

本集團行政總裁獲董事會授權，再轉而向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獲授出權責，負責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集團日常營運及管理。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企業管治守則規定，全體董事均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確保彼等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

全體董事均已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並已向本公司提供其於本年內所接受培訓的記錄。於本年內，各董事透過閱讀有關履行職務及職責以及最新監管情況的資料參與持續專業發展。

本公司已持續向董事更新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情況，以確保彼等遵守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並提升對有關常規的認識。

董事委任及重選

企業管治守則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重選連任，且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而獲委任的董事須於獲委任後的首個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而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至少每三年輪流退任一次。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據此，彼等同意出任執行董事，初步任期自2019年6月19日或2020年1月1日起計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服務合約的期限將在現有任期屆滿後自動重續及延長一年，直至任何一方通過至少提前三個月向另一方發出書面通知終止為止。非執行董事已自2022年4月4日起獲委任，且有關委任可由任何一方通過至少提前15日向另一方發出書面通知終止。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獲委任，初步任期自2019年6月19日起計為三年，可由任何一方通過至少提前三個月向另一方發出書面通知終止。任期將在現有任期屆滿後自動重續及延長兩年，直至任何一方至少提前三個月向另一方發出書面通知終止為止。

董事概無訂立不可由本集團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全體董事的委任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有關董事退任及輪換的條文。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全體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流退任一次，而任何為填補臨時空缺而獲委任的新董事須於獲委任後的首個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任何獲委任為董事會新增成員的新董事須於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已規定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的程序及流程。

公司秘書

劉英傑先生擔任本公司公司秘書一職，負責為本集團提供合規及公司秘書服務，並協助本集團應付不斷變化的監管環境及滿足不同的商業需求。

劉英傑先生於2021年12月10日獲委任為公司秘書。

劉先生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專業培訓，以更新彼等的技能及知識。

全體董事均可獲取公司秘書有關企業管治及董事會常規及事宜的意見及服務。

董事委員會

五個董事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已告成立，職責為根據界定職權範圍監督本集團的特定事務。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提供。各董事委員會的主席及成員名單載於本報告第2頁「公司資料」中。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為委員會主席)、郭先生及成先生組成。

董事會採納的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目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就委任、重新任命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審閱本集團的中期及年度報告及賬目草擬本以及其中所載的重大財務報告判斷；以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報告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本年度審核委員會舉行了2次會議。在會上，委員會審閱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計計劃書及報價及委員會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還在外聘審計師的參與下審閱了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及監督了審計過程，繼而報告及提交董事會批准。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孟先生(為委員會主席)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郭先生及成先生組成。

董事會採納的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目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審閱董事會的組成、架構、規模及多元化、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就董事的提名、委任或重新任命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的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及審閱本公司採納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有關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其他資料，請參閱本報告中「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一節。

董事會已採用提名新董事的書面政策。在評估和甄選董事候選人的過程中，考慮候選人是否合適時將會考慮的標準是他/她有否足夠的時間和精力專注於本公司事務、是否有助董事會的多元化，以及能否有效履行董事會的職責。

董事會已採納了提名新董事的程序，根據該程序，(i)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在收到有關委任新董事的提議和候選人的簡歷資料後，根據提名新董事所採納的書面政策規定的標準對候選人進行評估；(ii)如果程序產生了一個或多個理想的候選人，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根據本公司的需求和每位候選人的資歷查核，按優先順序對他們進行排名；(iii)提名委員會隨後應建議董事會任命合適的董事候選人；及(iv)對於由股東提名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選舉為董事的任何人士，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根據為提名新董事而採納的書面政策所載的標準對候選人進行評估，以確定該候選人是否有資格擔任董事。

為確保對本公司的營運和業務有適當的瞭解，並充分瞭解本身在適用法律及規例(包括上市規則)應負的職責，新任董事將在首次獲委任時接受全面的，為其定制的正式入職培訓。

本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過3次會議以討論及審核根據本公司業務及戰略方向，董事會規模、結構及組合設置的合理性。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郭先生(為委員會主席)及成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孟宇翔先生組成。

董事會採納的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目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政策及架構以及就制訂薪酬政策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薪酬委員會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B.1.2(c)(ii)訂明的方式，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本年度薪酬委員會共舉行3次會議，以討論及審核本公司薪酬架構及董事與行政總裁的薪酬。

本公司已於2019年6月19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旨在認可並獎勵本集團若干董事和高級管理層對本集團的成長、發展作出的貢獻。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集團向獲選中的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的獎勵或回報。有關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董事會報告。應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將視乎彼等各自的服務協議／委任函所載合約條款而定，並由董事會參考薪酬委員會的推薦意見、本集團的表現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範圍

本年度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範圍載列如下：

薪酬範圍	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2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4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委員會

企業管治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徐女士(為委員會主席)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郭先生及王先生組成。

董事會採納的企業管治委員會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目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企業管治委員會負責執行及已執行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職能。

企業管治委員會主要負責就保持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及非財務類內部監控制度的成效，提出企業管治的適用原則及審查並確定企業管治政策，從而提高和確保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能達到高標準。本年度，企業管治委員會共舉行2次會議以討論及審核本公司定期編製的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徐女士(為委員會主席)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郭先生及成先生組成。

董事會採納的企業管治委員會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目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風險管理委員會主要負責確定風險管理總體目標，審批策略並監督及評估風險管理體系建設和運作的成效，瞭解和掌握各項重大風險及風險管理現狀，審批重大風險應變方案及風險管理組織機構設置及其職責方案，以及審批風險管理年度報告和年度風險管理監督評估審計報告。本年度，風險管理委員會共舉行2次會議以討論及審核本公司定期準備的內部審計及風險管理報告。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一套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載列達致董事會多元化的方法。本公司明白及認可一個多元化的董事會對提升其表現質量的益處，因此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旨在建立及維持董事多元化的董事會。本公司認為可透過考慮多個範疇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

提名委員會將每年討論並協定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並向董事會推薦採納候選人以供採納。本公司旨在維持與本公司業務增長相關的董事會多元化觀點的適當平衡。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以客觀條件考慮人選。

提名委員會亦於適當情況下不時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行之有效。評估董事有關本公司業務的技能及經驗的合適程度後，提名委員會認為，現有董事會適當地具備專業背景及/或具備豐富的專門知識，為本集團的策略及業務提供方向並進行監督，以達成其目標。因此，目前尚未設定可測量目標。

董事會會議

本公司預先計劃每年大約每季度舉行一次定期的董事會會議，以確保全體董事可預早計劃能否出席定期董事會會議。本公司將於需要時舉行額外會議。於董事會的定期會議上，董事會審閱營運及財務表現，並審閱及批准本集團年度及中期業績。

本年度董事會召開14次會議。全體董事均獲得機會將任何事項納入定期董事會會議的議程，並獲充足時間事先審閱與將於董事會會議上討論的事項有關的文件及數據。

董事會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保存，並可供董事查閱。每名董事會成員均有權查閱董事會文件及相關資料以及不受限制地取得公司秘書的意見及服務，亦可於提出合理要求後自行尋求外界專業意見。

會議出席記錄

本年度，已舉行2次審核委員會、3次提名委員會、3次薪酬委員會、2次企業管治委員會、2次風險管理委員會、14次董事會會議及1次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董事出席詳情如下：

董事	審核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企業管治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	董事會	股東週年大會
孟先生	-	3/3	-	-	-	14/14	1/1
張先生	-	-	-	-	-	14/14	1/1
徐女士	-	-	-	2/2	2/2	14/14	1/1
孟宇翔先生	-	-	3/3	-	-	14/14	1/1
干女士	-	-	-	-	-	14/14	1/1
殷先生	-	-	-	-	-	14/14	1/1
郭先生	2/2	3/3	3/3	2/2	2/2	14/14	1/1
王先生	2/2	-	-	2/2	-	14/14	1/1
成先生	2/2	3/3	3/3	-	2/2	14/14	1/1

股東大會

董事會負責維持與股東的持續對話，尤其是藉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他股東大會與股東溝通，並鼓勵股東參與。本年度共召開一次股東週年大會。

核數師酬金

本年度，已付／應付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2021年度審計服務費及非審計費用分別為人民幣2.2百萬元和人民幣0.8百萬元。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會明瞭其負責就各財政年度編製真實公平反映本集團及本公司事務狀況以及本集團該年度業績及現金流量的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於編製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會已選用並貫徹應用合適的會計政策，作出審慎、公平及合理的判斷與估計以及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賬目。

董事有責任採取所有合理及必要步驟，保障本集團資產以及防止及辨識欺詐及其他違規行為。董事並不知悉任何有關可能導致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受重大質疑的事件或情況的重大不確定因素。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就其有關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報告第83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對設計及執行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負有全面之責任，包括本公司財務申報、營運、合規及風險管理方面，以及持續監察該等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之成效。董事會已向本公司管理層委派該等職責。在董事會監督下，管理層已確立持續的程序，以識別、評估及管理本集團所面對之重大風險。

本年度，審核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按持續經營基準審閱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審核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亦考慮本集團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之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之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

本公司已設立獨立內部審核部。本集團亦委聘獨立專業公司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之成效。本集團委聘的獨立專業公司已檢討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之成效。有關檢討涵蓋所有主要監控，並基於經交易測試、報告及對賬所補充之查詢、觀察及分析檢討程序。本公司的獨立內部審核部已審閱由獨立專業公司呈遞的檢討結果，並建議將檢討結果呈遞審核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整體上令人滿意。

董事會已考慮並信納，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現有內部監控系統涵蓋所有重大監控，包括財務、經營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職能，並屬合理地有效及足夠。

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

本公司已不時採取多項措施，確保設有適當保障，以防止違反有關本集團的披露規定，包括以下措施：

- 資料僅限少數僱員在需要知道時查閱。掌握內幕消息的僱員充分知悉其保密責任。
- 所有僱員均須恪守關於管理機密資料的僱傭條款。

此外，所有僱員均須恪守關於管理內幕消息的規則及規例，包括所有僱員如因其職位或僱傭關係而可能掌握有關本公司的內幕消息，均須遵守標準守則。

本集團遵守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上市規則的規定。本集團會於合理可行情況下儘快向公眾披露內幕消息，除非該消息屬於證券及期貨條例安全港範圍。在向公眾全面披露有關消息前，本集團確保消息嚴格保密。倘本集團認為無法維持必要的保密水平，或保密情況可能遭到違反，則本集團將即時向公眾披露消息。為以清晰平衡的方式發放消息(需要同等披露正面及負面事實)，本集團致力確保本公司公告或通函中所載的資料不會構成重大事實的虛報或誤導，亦不會因遺漏重大事實而構成虛報或誤導。

內部審核職能

本公司已設立內部審核部門。內部審核部門高度獨立，負責評估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成效，並監督管理層不斷完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工作。內部審核部門檢查與會計常規有關的關鍵事宜及所有主要內部控制事宜，並向審核委員會直接提供調查結果及改善建議。

股東權利

本公司股東大會為股東與董事會提供溝通機會。本公司須每年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地點可由董事會釐定。除股東週年大會外，各個股東大會被稱為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合資格股東於任何時間均有權以書面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出，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列明的任何事項。

合資格股東須將已由彼等簽署的要求書送交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目前為香港干諾道中77號標華豐集團大廈1002室)由聯席公司秘書收取，述明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要求內訂明的任何事項。有關大會須於遞交有關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

要求書必須清楚列明有關合資格股東的姓名／名稱、其於本公司的持股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原因、建議列入的議程及於股東特別大會所提呈處理事項的詳情。要求書必須由有關合資格股東簽署。

本公司將查核要求書，而合資格股東的身份及持股量將由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核實。倘要求書確定為妥當合規，公司秘書將要求董事會於要求書遞交後兩(2)個月內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或將合資格股東提呈的建議或決議案納入股東特別大會。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可將書面查詢郵寄至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干諾道中77號標華豐集團大廈1002室)，或電郵至 ir@dalipal.com，註明收件人為公司秘書。

股東提名他人參選董事的程序

倘股東擬提名他人(本公司董事除外)參選董事，股東須將一份書面通知(「通知書」)送交至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註明收件人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

通知書必須清楚列明股東的姓名／名稱、聯絡資料及其持股量、擬提名參選董事的人士的全名(包括上市規則第13.51(2)條所規定該名人士的詳細履歷)，並由有關股東(獲提名人士除外)簽署。通知書亦須附上獲提名參選人士簽署的同意書，表示彼願意參選董事。

遞交通知書及同意書的期限將從不早於本公司寄發選舉董事的股東大會的通知翌日開始並於不遲於該股東大會日期前7日結束，而向本公司發出有關通知書的最短期間至少為7日。

通知書將由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核實，確認請求屬妥當合規後，公司秘書將要求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考慮將決議案納入建議該人士參選董事的股東大會的議程中。

股東於股東大會提呈建議的程序

股東應向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遞交書面建議，當中載有彼等的聯絡資料詳情。彼等亦應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寄發建議的副本，兩者的地址及聯絡詳情載於本年報第3頁。

有關要求將由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核實，而於該處確認有關要求屬妥當合規後，將要求董事會將建議納入股東大會議程。

本公司將根據建議的性質給予全體股東通知期，以供彼等考慮由股東提出並將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建議，詳情如下：

- (1) 倘建議要求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取得批准，須於不少於二十一個整日及不少於二十個完整營業日前發出書面通知；及
- (2) 倘建議要求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取得批准，則須於不少於十四個整日及不少於十個完整營業日前發出書面通知。

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股東於股東大會上的所有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除非主席以誠實信用原則決定允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因此，載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所有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表決。

章程文件

本公司的章程文件於2019年6月19日修改並重新發佈。

投資者關係

與股東作有效溝通對於加強投資者關係並使投資者瞭解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至關重要，故本公司致力維持與股東的持續對話，尤其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進行溝通。董事會將盡力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與股東會面並回答其查詢。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2年6月27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前不少於21個整日及不少於20個完整營業日寄發予股東。

本公司設有網站(www.dalipal.com)，以供公眾查閱本公司業務營運及發展、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以及其他資料的最新資料及發展。

於本年度，本公司曾於2019年6月19日對其組織章程細則作出更改並重新發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最新版本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本集團

達力普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或「我們」)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以石油專用管的研發與製造為主要業務，其中達力普石油專用管有限公司之業務始於1998年，總部位於中國河北滄州。本集團注重創新，持續推行清潔生產、綠色製造及智能服務，致力為石油能源產業及全球客戶創造更大價值，建設可持續發展能力。

本公司致力於研發、製造及提供一體化的專業服務、專注發展成為一家石油專用管智能製造企業，於2019年11月8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以滿足未來業務的發展需求。

為響應國家的「雙碳」目標，本集團積極通過制定科學的行動計劃，推動低碳轉型，力爭在2030年實現碳達峰、2050年實現碳中和。有關減碳行動實施方案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的「A4氣候變化」章節。

關於本報告

本集團欣然提呈第三份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本報告」)，以概述影響本集團營運的重大事宜及管理情況，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

報告期間

本報告說明本集團於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期間(「報告期間」)的環境及社會措施及表現。

報告範圍

本報告涵蓋本集團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河北省的所有附屬公司，其核心業務為主要從事開發、製造及銷售石油工業專用管(「石油專用管」)、特殊無縫鋼管及管坯。本集團將持續評估其業務對主要環境、社會及管治層面的影響，並載入本報告。有關企業管治的詳情，請參閱本集團二零二一年年報內的《企業管治報告》。

報告基準

本報告依據香港聯交所證券主板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所載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及其「不遵守就解釋」條文的披露責任要求編製，目的是讓各持份者更瞭解本集團在營運及可持續發展的進程及發展方向。本集團認為屬重大的若干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於報告期間披露，本集團將繼續改良及完善關鍵績效指標的披露。本報告最後一章附有完整索引，以便讀者按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閱讀本報告。

報告原則

在編製過程中，本集團遵循以下四個報告原則：

原則	定義	措施
重要性	報告所涵蓋的議題應反映集團對經濟、環境及社會的重大影響，或影響持份者評估及決定的範疇。	透過各類溝通渠道以瞭解持份者對本公司於可持續發展方面的預期，並識別對本集團至關重要的關鍵議題。
量化	報告應以可以計量的方式披露關鍵績效指標。	本報告的數據均遵從「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及附錄三「社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的要求披露及計算，盡可能以量化方式披露本集團的環境和社會關鍵績效指標。
平衡性	報告應不偏不倚地反映本集團整體的可持續發展表現。	本集團不偏不倚地呈報對本集團業務有重大影響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當中包括其成果、影響、面臨的挑戰等，並制定應對計劃。
一致性	本集團應確認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方法與過往年度所用者一致，或陳述經修訂的彙報方法，又或說明會影響有意義對比的其他相關因素。	報告範圍與去年一致，並使用一致的統計方法，令環境、社會及管治數據日後可作有意義的比較。倘所用的方法及彙報範圍有變，我們將在附註中解釋以供持份者參考。

本報告以中、英文編寫，並已上載至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dalipal.com>)。如中、英文兩個版本有任何抵觸或不相符之處，應以中文版本為準。

可持續發展管治

本集團知悉ESG報告的重要性，並致力在業務過程中不斷提升企業社會責任，期望將可持續發展方針加入本集團的業務發展之中，以更好地回應社會日新月異發展中不斷變化的需求。



本集團董事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全面負責並監督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及彙報工作。董事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帶領識別、評估及釐定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不定期召開會議討論ESG相關事宜，並確保設有合適且有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改善制度，以制定行之有效的風險應對計劃，實踐可持續發展理念。此外，本集團亦委任了Riskory Consultancy Limited為專業顧問，向我們提供ESG及可持續發展方面的諮詢服務，以協助推動可持續發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持份者參與

持份者的參與能讓本集團瞭解發展的風險和機遇，與持份者持續的溝通對於制定可持續發展戰略亦十分重要。我們確認了對本集團業務至關重要的關鍵持份者，並透過各類溝通渠道以收集其意見，瞭解他們對本公司於可持續發展方面的預期，從而制定各項措施回應持份者。

持份者	預期	溝通方式	回應的主要措施
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遵守法律 — 依法納稅 — 推動區域經濟發展及就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實地考察、檢查 — 研究及透過工作會議、工作報告編製及提交報告以供批准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披露易網站發佈資料，如年報、中期報告及公告 — 公司網站 — 事前合法控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依法經營和管理及納稅、加強安全管理、配合政府的監督、檢查及評估（如有），並積極承擔社會責任。
股東及投資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投資回報 — 資料披露及透明度 — 保障股東利益及公平對待股東 — 業務風險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 — 聯交所披露易網站發佈資料，如年報、中期報告及公告 — 與投資者及分析師會面 — 公司網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根據規章發佈股東大會通告及提呈決議案，通過發佈公告／通告和定期報告披露本集團資料。 — 為提高投資者認知度而舉行各種形式的投資者活動。於網站及報告中披露公司聯絡資料，並確保所有溝通渠道有效可用。
僱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保障僱員的權利及利益 — 工作環境 — 職業發展機會 — 職業健康與安全 — 自我實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定期會議 — 培訓、講座及研討會 — 內部網路及電郵 — 年度績效評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建立公平晉升機制；照顧需要幫助的僱員、舉辦僱員活動及提供培訓。

持份者	預期	溝通方式	回應的主要措施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安全優質產品及服務 — 穩定關係 — 資料透明度 — 誠信 — 商業道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網站、宣傳冊、聯交所披露易網站發佈資料，如年報、中期報告及公告 — 電郵及客戶服務熱線 — 反饋及報告 — 定期會議 — 國際認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加強質量管理，以確保服務標準穩定，簽訂長期戰略合作協議並從專業機構獲取國際認證。 — 使用銷售管理平台優化銷售程序、加強與客戶的日常溝通，並與優質客戶建立長期合作關係。
供應商／ 合作夥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長期合作關係 — 誠實合作 — 公平、公開 — 為定制原料分享資料來源 — 降低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業務會議、供應商會議、電話及面談 — 定期會議 — 檢討及評估 — 招標 — 電郵、通函及手冊 — 公司網站 — 陽光採購平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透過公開邀請招標選擇最佳供應商／業務夥伴，按照協議履行合同。 — 使用陽光採購平台推進採購程序、加強日常溝通，並與優質供應商／業務夥伴建立長期合作關係。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持份者	預期	溝通方式	回應的主要措施
同業／行業 協會社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經驗分享 — 合作 — 公平競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行業會議 — 實地拜訪 — 標準宣傳 — 培訓 — 研討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堅持公平競爭，與同業合作，實現共贏，分享經驗，參加各種行業研討會，推動行業的可持續發展。
市場監管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遵守法律法規 — 資料披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資訊披露 — 報告 — 諮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嚴格遵守監管規定，根據法律及時、準確地披露及呈報真實資料。
社會公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社區參與 — 社會責任 — 促進就業 — 諮詢透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義工工作 — 慈善和社會投資 — 記者招待會 — 公司網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優先考慮本地人尋求工作機會，促進社區建設發展，保持本集團與社區溝通管道暢通。 — 及時、準確公佈資訊。

持份者意見回饋

我們十分重視各持份者的寶貴意見，倘若閣下對本報告或本集團的環境及社會政策及表現存在任何疑問或意見，請電郵至 ir@dalipal.com 與我們分享您的意見及建議。

重要性分析

為了更有效地識別並評估對本集團及其持份者造成重大影響的潛在環境、社會及管治重要議題，經收集和分析各持份者就22項相關議題重要程度填寫問卷的數據後，12個為持份者最為關注及同時對本集團最為重要的議題，形成如下重大性分析矩陣如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021年度獎項及榮譽

- 被河北商標品牌協會授予了河北優品牌稱號；
- 由河北省信用協會、河北省企業信用研究院頒發，分別獲得「2020年度河北省守合同重信用企業」、「河北省誠信企業創建單位」、「河北省信用協會會員單位」共三個獎項；
- 由河北省工商聯頒發，獲得「2021河北省科技創新發明專利民營企業百佳榜單第34名」；
- 由河北省高新技術產業協會頒發，獲得「2021年河北省戰略性新興產業創新百強企業第51名」；
- 由河北省市場監督管理局評估本集團知識產權工作，獲評優秀稱號；
- 由北京中實國金國際實驗室能力驗證研究有限公司頒發，獲得「能力驗證質量獎」；
- 分別由河北省衛健委、滄州市衛健委頒發，本集團獲得「2021年度河北省省級職業健康企業」、「2021年度滄州市市級職業健康企業」；及
- 由滄州市應急管理局認定，本集團獲得獲得「2021年度滄州市市級安全文化示範企業」。

A. 環境層面

隨著我們與環境的聯繫日益緊密，本集團深明追求潔淨環境的重要性以及我們作為企業公民的責任，為體現本集團對可持續發展的承諾及遵守有關環保的法律及法規，我們一直努力創新，減少對自然環境的影響及積極應對氣候變化。

企業文化之環境保護觀

我們的企業文化中有著明確的「環境保護觀」，主要內容如下：(1)綠色環保，從點滴做起；(2)堅持綠色生產，減少過程排放，實現廢棄物循環再生；(3)日常管理法制化，體系運行常態化；(4)環保事關企業生存，更是企業的競爭力。

環境應急管理

報告期間我們通過內部高頻、高質量的檢查和及時整改，及組織開展培訓、應急演練等各種形式，不斷完善應急管理機制，提高環境事件的應急處理能力，有效防範突發環境事件的發生，降低環境風險。

A1. 排放物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空氣污染管制條例》、《廢物處置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噪聲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影響評價法》、《建設項目環境保護管理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清潔生產促進法》及《國務院關於環境保護若干問題的決定》等相關環保條例，並持有當地環保部門頒發的《污染物排放許可證》，同時，報告期間本集團審核並通過了ISO14001環境管理體系認證證書，從而根據國家對硫氧化物排放濃度限值及排放總量的規範，限制本集團業務過程中產生的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量。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適用環保法律及法規的情況。

廢氣排放

本集團主要來自工業爐窑及設備在生產過程所產生的顆粒物、硫氧化物及氮氧化物，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各種工業爐窑顆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排放標準均達到河北省超低排放標準及滄州市生態環境局許可的排放量，廢氣排放量如下：

廢氣排放類型	單位	滄州市 生態環境局 許可排放量	本集團 於報告期間 排放量
硫氧化物	噸	15.3	0.1
氮氧化物	噸	48.1	21.5
顆粒物	噸	56.7	44.2

為降低在營運過程中的廢氣排放，我們採取了以下各項技術提升：

- 燃燒系統採用低氮燃燒技術；
- 廢氣處理設施採用先進的吸附加催化燃燒技術；
- 為熱處理爐增加爐厚及增設煙氣處理裝置，以降低氮氧化物排放；
- 在主要排放口增設煙氣在綫監控設備，實現污染物持續達標排放監控；
- 在電爐出渣口工序增加煙氣收集裝置，以降低煙塵和顆粒物排放；
- 在廠區和原料主要進出口設置洗輪機裝置和揚塵在綫監測裝置，以降低揚塵對大氣污染；
- 新增了廢氣脫硝裝置等污染物再淨化裝置；及
- 優化工業流程以減少廠內運輸的頻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溫室氣體排放

大氣層的溫室氣體濃度提高導致溫室效應加劇及全球平均氣溫上升，人類活動導致氣候轉變並加劇極端天氣的嚴重性，而氣候變暖對人體健康及環境亦造成重大負面影響。本集團致力採取可持續的長期行動，以減少本集團自身的溫室氣體排放以至營運的碳足蹟。

本報告集中披露範圍1及範圍2的溫室氣體排放。範圍1為來自本集團所擁有固定源及流動源燃料燃燒所致的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2為來自本集團所消耗外購電力產生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由於產量增加，本集團的溫室氣體較去年有所增加，但由於我們採取了相關的控制措施，電力、汽油、柴油單耗是降低的。

於報告期間，溫室氣體排放如下：

溫室氣體排放類型	單位	2021年
範圍1—直接排放	噸二氧化碳當量	89,136.47
範圍2—間接排放	噸二氧化碳當量	307,799.50
總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396,935.97
密度	噸二氧化碳當量／百萬元 人民幣收益	105.50

由於本集團的最大部分碳足蹟來自外購電力、業務差旅及車輛，我們增加節能設備，降低電耗；持續努力內部節能改造、減少不必要的差旅、合併辦公室及住宿空間等，並實施了各項措施，以減低本集團的碳排放：

- 使用低排放標準車輛取代排放標準相對落後的廠內車輛；
- 更新迭代廠區內的運載車輛，使用國六以上車輛以及新能源電動車輛，減少二氧化碳排放；
- 使用生產過程中的餘熱進行再利用及產綫加熱和冬季取暖，減少鍋爐使用和二氧化碳排放；
- 鼓勵僱員進行電話或視像會議代替面對面開會，並提倡精簡會議；
- 針對目的地較近的活動，本集團鼓勵員工盡量以步行代替乘搭交通工具；
- 鼓勵僱員在外出參加會議或活動時盡量使用公共交通工具，只有在特殊情況才使用集團車輛或私家車；及
- 為公司員工提供通勤中巴車，同時外租班車一輛，減少員工自主開車上班的情況，同時加強廠區綠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廢棄物管理

隨著資源及能源短缺的問題日益嚴重，世界各國愈加注重廢棄物管理及回收。本集團亦明白減廢對公司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性。廢棄物管理對員工健康、環境及在大多數情況下而言勢在必行。本集團已建立並實施多項減廢及回收廢棄物的策略，重新修訂了產污排污管控等環保管理制度，通過對產污工藝操作規程、環保治理設備運行管控、廢氣廢水污染物排放監測、固體廢物收集轉移處理、噪聲大氣污染監測、環保管理責任制等制定了具體的規章制度，形成了一套系統的環保管理制度。

於本集團的日常營運中有兩種主要廢棄物：(i.)來自生產過程的有害廢棄物(即對人體健康或環境而言屬危險或潛在有害)，主要涉及除塵灰，廢礦油，污泥，廢漆、漆渣等；以及(ii.)於生產活動所產生的無害廢棄物，例如電爐渣，精煉渣，氧化鐵皮及廢耐材。

於報告期間，除了生產量的增加，收集電爐渣和廢塵的裝置效率均提高了，因此廢物量也隨之而增加。本集團產生之廢棄物量如下：

廢棄物類型	單位	2021年	2020年
有害廢棄物	噸	9,785.60	5,072.65
密度	噸/百萬元人民幣收益	2.60	2.25
無害廢棄物	噸	63,795.10	37,906.31
密度	噸/百萬元人民幣收益	16.96	16.78

本集團嚴格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等相關環境保護法律及法規規定，委任專業廢棄物清理公司以處置及處理有害廢棄物，該專業廢棄物清理公司具有收集、儲存、處理及處置廢物的資格。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致力減少廢棄物產生，制定年度管理計劃，明確責任人，責任目標，強化環節監督，並提倡採用以下減排措施：

技術優化層面	廢物管理層面	污水處理層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完成管坯專案除塵系統超低排放改造工程，新增了電爐出渣口煙塵收集罩； • 繼續天然氣鍋爐超低氮排放改造工作； • 新生產綫加熱爐使用潔淨能源天然氣為原料，燃燒系統採用低氮燃燒技術； • 完善產塵環節設置集氣罩與除塵裝置，並增加2套揮發性有機物 (「VOCs」) 收集裝置； • 廢氣處理設施採用先進的吸附加催化燃燒技術； • 升級污染物監控系統(控制系統改為先進的DCS系統)，保障對污染物的監控測量更加精準；及 • 每周進行設備聯合檢查，減少設備故障時間，實施定期檢修及預防性維修，實施設備改造、升級以不斷加強設備維護管理，防止跑冒滴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噴塗工序採用水性油漆，減少廢油漆、稀料桶的數量； • 專用包裝袋存儲廢棄物，專庫存放； • 嚴格按照危險廢物管理要求進行記錄、管理； • 改善工藝並使用優質材料，令製作常規油套管時減少爐渣； • 控制廢金屬料型，減少輕薄料入爐比例，達到減少煙塵的效果；及 • 金屬物料回收再利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污水處理過程採用過濾、吸附及超濾； • 污水會經反滲透技術處理後循環再用淡水； • 加強廠內揚塵治理，明確規定道路灑水頻次，在出入口新增了車輛洗輪機。



污染物監控系統



鑄坯綫除塵系統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2. 資源使用

本集團十分重視有效使用資源，通過配備能源計量器具，統計水、電等能源的統計報表等，以便於資源利用及資源配置更加有效。本集團所使用的主要資源為電力、水及紙張。而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製成品所用的包裝並不適用。我們致力改善天然資源使用效率，制定了《能源管理控制程序》，明確實施能源檢測、評價能源轉換、輸配及利用系統的配置與運行狀況、剩餘能源資源的回收利用情況等。

報告期內，本集團在全力推進碳排放核查和清潔生產審核工作，發動全員參與，徵集無／低費方案410件次，並篩選確定中／高費方案4件次。報告期內實施了「渣場封閉改造」、「廠區揚塵控制」、「中水回用系統」、「加熱爐煙塵脫硝」、「鋼鐵料消耗控制」等系列改造提升項目，促進清潔能源替代，提升廢鋼資源回收利用水平，推行全廢鋼電爐工藝，有效實現了節能、降耗、減排、增效的目的。同時，報告期內本集團審核並通過了ISO50001能源管理體系認證證書。

此外，本集團主要以天然氣為主要氣體燃料及車輛燃油。報告期間，本集團因產量增加而令電力及天然氣使用量上升，詳細的能源消耗如下：

能源類型	單位	2021年	2020年
外購電力	吉瓦時	529.78	388.50
天然氣	吉瓦時	442.78	302.78
汽油	吉瓦時	0.95	0.75
柴油	吉瓦時	1.31	1.12
總計	吉瓦時	974.82	693.15
密度	吉瓦時／ 百萬元人民幣收益	0.26	0.3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電力

本集團知悉節約電力能源的重要性，因此我們致力減少用電量將間接減少溫室氣體的排放量，報告期間，本集團鼓勵採取節電措施，包括：

- 在空壓機、水泵等項目上實現節能改造項目共6項；
- 分公司實現天然氣和「LNG」的運行模式；
- 電源在不用時關閉，並不定期檢查辦公室電源關閉情況；
- 辦公室、會議室充分利用自然光，杜絕白晝燈和長明燈；
- 夜間盡量減少公共區域照明；
- 電器盡可能設置為節能模式；及
- 為電腦設置合理的電源使用方案，並設置合適顯示亮度。

用水

水資源對本集團的業務而言必不可少，我們已相應業務進行用水管理。本集團在採購適用水方面並未遇到任何問題。於本集團的系統中，我們正在減少就生產過程所使用的水量。另外，我們在辦公生活區、洗手間及茶水間張貼節約用水的提示，提醒員工的用水行為。同時，我們實施了污水處理站擴容項目，有效提升了其處理能力。其中，在制管工藝環節及鑄坯工藝環節，原水消耗量均有明顯下降。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之耗水量如下：

	單位	2021年	2020年
總耗水量	立方米	735,465.30	816,321.00
密度	立方米／ 百萬元人民幣收益	195.47	361.30

紙張

由於減少使用紙張可間接降低整體溫室氣體排放量，故我們一直採取以下措施減少用紙量：

- 鼓勵以電子渠道收發檔案及實行電子文件管理，大幅減少使用紙張及墨；
- 通過綜合管理體系融合，優化制度流程及記錄，取消打印紙質文檔，大幅減少現場記錄和紙張使用；
- 使用多種辦公軟件進行線上辦公，減少紙張使用和傳遞；
- 於適當時透過雙面打印或複印減少紙張用量；
- 打印紙嚴格按照預算使用，超預算需嚴格審批，以減少紙張用量；及
- 鼓勵員工盡可能使用合適的字體大小／縮印模式以減少頁數。

本集團將會持續記錄資源使用的情況，以便未來檢討節約措施成效，以及訂立更具針對性的改善措施和目標。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明白保護環境為全球企業的重要責任，故本集團遵守所有適用的環境法律及法規，致力減少資源及能源消耗，我們制定了《能源控制程序》、《設備管理控制程序》、《備品備件管理辦法》、《排污許可管理規定》及《溫室氣體管理規定》，並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部頒發的《輻射安全許可證》。

我們更制定環境監測計劃，投用了污染物動態管控系統以實時監察及管理污染物、監控運輸車輛的環保信息、實時監察揚塵水平等。我們更委託專業團隊對公司排放的污水、廢氣、噪音等環境影響因素進行定期監測，並對公司土壤環境、空氣環境等天然資源進行定期評估，及時審視及評估業務過程中的環境風險，檢討營運慣例中的相關環保指引，採納及實施必要防範或改善措施。相關措施包括執行河北省超低排放標準、加強員工環境、安全的專業培訓、與供應商及合作夥伴溝通、張貼崗位風險告知卡、風險分佈圖等。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4. 氣候變化

氣候變化的加劇及越發頻密的極端天氣，為本集團帶來的風險實在不容忽視，例如颱風、暴雨引發的水災等會對我們的員工及營運造成較嚴重的影響。我們深明保護環境，以及將業務營運對環境造成的負面影響減至最低，乃良好企業公民的持續責任。

我國在第七十五屆聯合國大會正式宣佈「力爭2030年前實現碳達峰，努力爭取2060年前實現碳中和」。為響應國家號召，本集團制定減碳行動實施方案，積極實踐及推動低碳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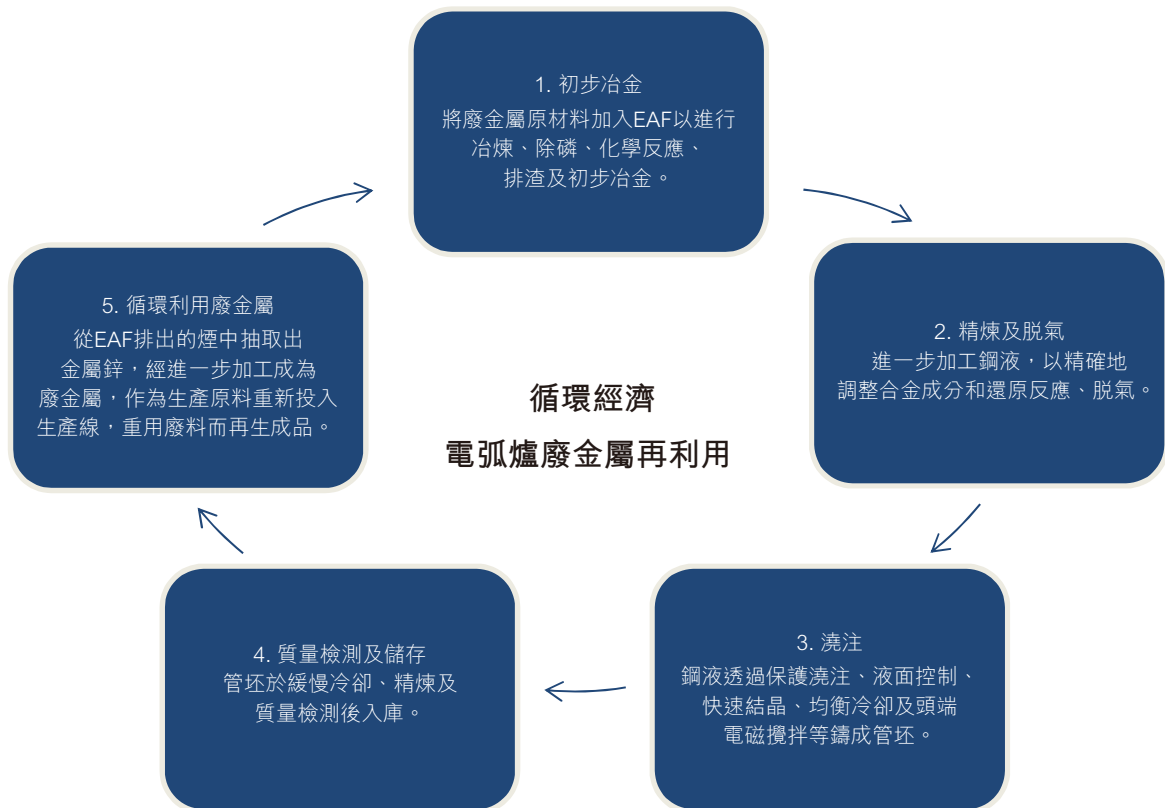
本集團在報告期內藉由綜合管理體系融合機會，全面識別國家及地方環境保護法律法規，以及標準要求，修訂完善環境及能源類相關制度，並完成全員培訓和責任落實，運行期間輔以常態化運行檢查考評，確保相關制度有效執行。

本集團在公司《2023-2027年五年規劃》中表明力爭在2030年實現碳達峰，2050年實現碳中和，並計劃於2022啟動《減碳行動實施方案》編製及推進工作，包括：

- 建立完善的碳排放管理體系，加強碳資產管理；
- 緊貼低碳與碳捕集技術前沿技術的研發與應用，開展生命周期評價和碳標籤認證工作；
- 主動推進碳排放核查和清潔生產審核工作，促進清潔能源替代；
- 提升廢鋼資源回收利用水平，推行全廢鋼電爐工藝；
- 適時引進先進技術，深挖節能降碳潛力及能源轉換功能，推動餘熱利用；及
- 重點引入電爐餘熱發電、光伏發電、廢鋼連續裝料預熱技術、阿米巴餘鋼監測技術、液壓伺服節能技術等。

循環經濟

我們亦致力建立綠色低碳循環發展的生產業經營體系，例如「電弧爐廢金屬再利用」循環系統。電弧爐(EAF)為一種通過電弧放電加熱材料的加熱爐。生產過程主要是將廢金屬原材料加入EAF以進行冶煉，能提高能源使用效益，更能循環利用電弧爐排出廢金屬，作為原料重新投入生產綫，形成循環經濟以至促進了資源回收利用，令生產過程比起一般的綫性生產模式更加環保，從而降低生產過程中的碳排放。



此外，本集團更修訂了《突發環境應急預案》並採納必要防範氣候變化對營運造成潛在風險的措施，包括但不限於：

- 優化生產工藝，使產品電耗、天然氣消耗大幅降低；
- 減少含碳原料使用，使用變頻節能設備，有效減少能耗，降低碳排放；
- 熱處理爐增加爐厚及煙氣處理裝置，降低氮氧化物排放；
- 定期維護餘熱管道、清理換熱器，增加餘熱利用效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利用餘熱進行辦公生活區的採暖；
- 在原有基礎上使用清潔能源，申報開展清潔生產審核項目；
- 嚴格執行重污染天氣管控要求，進行自主減排；
- 廠區進行綠化工程，增加植被；
- 鼓勵綠色出行，減少私家車尾氣排放；
- 提供員工通勤車，在廠區內開通電動擺渡車，盡量減少各種其他車輛尾氣排放；及
- 使用環保車輛代替排放標準相對落後的廠內車輛。

B. 社會層面

企業文化

達力普的含義

「達力普」是「Dalipal」的直譯，意為「親密的夥伴」。「Dalipal」源自於英文單詞「Darling」（親密的）和「Pal」（夥伴）的組合。

達，寓意達到客戶滿意，發揮員工才能，表達員工思想、心願、能力，公司興旺發達；

力，寓意全力為客戶創造價值，產品有競爭力，員工有創新能力，公司有實力；

普，寓意普惠分享，即公司發展讓員工、股東、社會普遍受益。

達力普三個字是我們向客戶、員工、股東、社會做出的價值承諾，清晰地闡述了達力普的「內涵」。

企業宗旨－為客戶創造價值，為員工創造機會，為企業創造實力，為社會創造和諧

公司成立以來，始終堅持「念文化經、吃市場飯、走創新路、幹三基事」不動搖，堅持持續、全面的「對標找差」，致力於做好「眼前」的事，專注當下的事，致力於發展和壯大，千方百計增強抗風險能力，為的就是搭建更加廣闊的幹事創業的平台、施展才能的舞臺，造就更加寬闊的河流，真正讓員工能夠找到實現自我價值的空間，與員工成為命運共同體、利益共同體，實現「大河有水小河滿」的願景，為客戶創造更大的價值，為和諧社會和中國夢的實現貢獻自己的一份力量，這是全體達力普人的初心和使命。

僱傭及勞工常規

B1. 僱傭

企業文化之人才觀－知人善用，任人唯賢，外引內塑，成就人才

我們把建設一支高度認同文化、自覺踐行文化的核心團隊和骨幹員工隊伍，作為公司生存與發展的重要戰略任務。對員工我們有容錯機制，允許在探索或創新中有失誤。不輕易放棄任何一名員工；不論資排輩，不盲崇文憑；堅持德才兼備，業績導向；堅持幹部能上能下，人員能進能出；搭建員工成長通道、成才平台，關注員工職業生涯設計；晉升有標準、任職有依據，舉賢不避親；堅持用前把關，用中評價，用後綜合兌現；現場學習，擇優選拔；致力於培養和提拔認同並踐行公司文化、經歷多崗位歷練的、扎根現場和市場的員工。

僱員為本集團最重要及寶貴的資產。我們非常重視，誠如集團名字「達力普」中「普」字，在我們的企業文化中寓意「普惠員工」。我們致力於保障所有僱員的合法權利及權益，依法依時繳納勞工保險及「五險一金」¹，每月按時足額發放工資，始終尊重、認可並善待每一位員工，創造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締造溫馨的工作氛圍，為人才提供成長與發展的平台，讓所有員工與達力普共同成長、發展。本集團嚴格遵循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業促進法》	《僱員補償條例》
《中華人民共和國殘疾人保障法》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
《中華人民共和國未成年人保護法》	《河北省人口與計劃生育條例》
《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障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

本集團並無涉及與僱傭相關並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已確認違規事件。

我們致力成為卓越僱主，提供健康的工作環境，讓僱員茁壯成長、盡展所長。我們已制定僱傭政策的有效系統，包括平等招聘政策、平等晉升政策、工作生活平衡政策、補償政策、薪酬及津貼政策、解僱及退休政策、反歧視政策、多元化政策、培訓政策及僱員福利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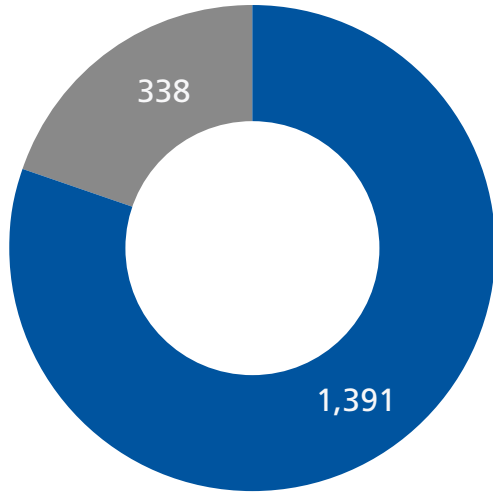
¹ 即五項社會保險，包括養老金、醫療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和工傷保險，以及住房公積金。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員工總數為1,729人(2020：1,453人)，其中1,726人為全職僱員，3人為兼職或合約員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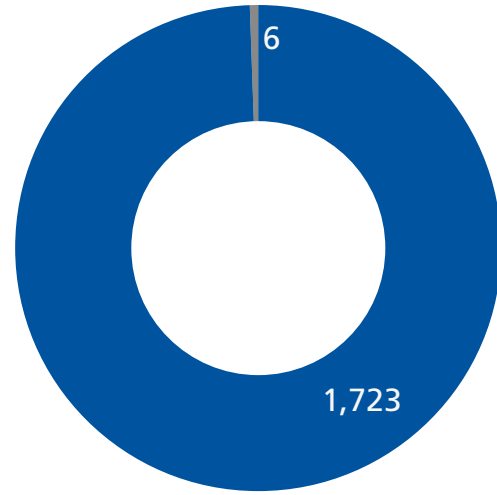
按性別劃分

■ 男 ■ 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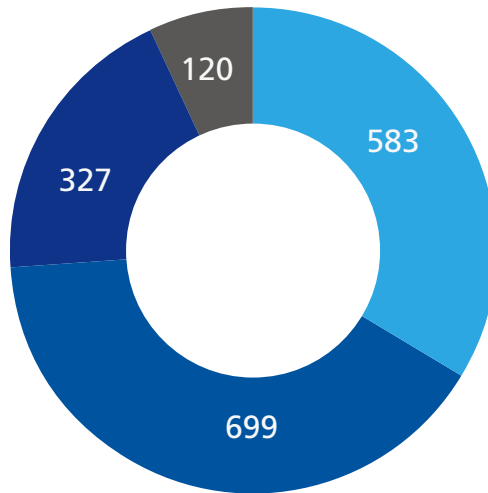
按地區劃分

■ 中國內地 ■ 香港



按年齡劃分

■ 18-30歲 ■ 31-40歲 ■ 41-50歲 ■ 51歲或以上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僱員流失率為25%，按性別劃分，男性僱員流失率為26%，女性僱員流失率為21%，按照年齡組別劃分，18-30歲僱員流失率為47%，31-40歲僱員流失率為16%，41-50歲僱員流失率為13%，51歲以上僱員流失率為3%；按地區劃分，中國內地僱員流失率為25%，香港僱員流失率為17%。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人才招聘及挽留

員工是企业經營及發展的基石，因此我們提供公平、公正的人才甄選制度，並不斷完善制度，藉以招聘人才。為了更好的人力資源管理，人力資源部制定了《人力資源流動配置管理辦法》、《勞動合同管理工作規範》、《工傷保險及安全生產責任險管理實施細則》及《勞動爭議處理工作細則》等制度文件，並通過外招、內訓、現場學習等方式搭建了招聘團隊，並分析各個渠道的貢獻率，拓展了微信、百度貼吧等10餘種招聘渠道，開通了「前程無憂」、「獵聘網」等一系列專業招聘網站。僱員一般須自入職起接受不超過六個月的試用期。本集團通常基於個別僱員的資歷、職位及年資，並參照本集團制定的薪酬標準釐定僱員薪金。本集團已制定績效考核體系，用作評估僱員表現並構成我們有關薪金調整、花紅及晉升決策的基準。我們相信，上述安排有助與僱員維持良好關係。

薪酬及福利

我們為員工提供合理且具競爭力的薪資和員工福利，結合對比同行業、同工種等薪資水平，報告期內修訂《員工薪酬管理制度》，並依據其工作表現、業績和工作考評，對員工薪酬福利進行上調，按時每月進行工資發放。

我們為員工提供宿舍，並為夫妻雙方均為員工的家庭提供福利房(單元房)，宿舍配備免費無線網絡、宿舍用品及快遞櫃，及時更換或維修空調，不斷改善員工住宿條件，例如為員工公寓樓配置了自動飲水機，實現了使用手機隨時充值水費等。

假期福利方面，隨著《河北省人口與計劃生育條例》的修訂，公司及時調整了《員工考勤管理辦法》，如生育第三個子女的延長產假90天，男員工享有15天護理假；取得生育指標的家庭，三周歲以下嬰幼兒父母雙方每年可以享受各10天育兒假。

員工關懷

我們向員工分發節日福利、邀請專業理髮師為員工及家屬免費理髮活動，同時，我們提供員工擺渡車及免費班車服務，方便員工通勤，我們還為員工提供生活及其他補助，包括：

- 高溫津貼；
- 一綫補助；
- 班組長津貼；
- 技能津貼；
- 技師補貼；及
- 安全註冊師證補貼。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亦定期舉辦員工活動以加強員工間的互動，並增強歸屬感。在報告期間，為了豐富員工的生活，我們組織了除夕夜活動、三八節祝福活動、七夕喜樂會、紅色觀影、23周年廠慶、環廠跑比賽、拔河比賽等一系列活動。



發放中秋福利



七夕喜樂會



23周年廠慶



開開心心過大年



環廠跑比賽



拔河比賽

平等機會及多元化

本集團致力提供公平及平等的工作場所，使所有人就其於工作或僱傭的各方面獲平等對待。求職者及僱員擁有平等的就業、薪酬及晉升機會。我們將不會以年齡、性別、種族、婚姻狀況、宗教及傷健等任何受法律保障的理由或任何其他我們認為不恰當及不可接受的理由對個人進行歧視或騷擾或容忍有關情況。

我們同樣重視女性員工的職業發展，確保女性員工擁有與男性平等晉升機會，並遵從《中華人民共和國婦女權益保障法》要求，女性員工不會因懷孕、產假、哺乳等原因被無故解除或終止勞動合同並保證其獲得基本薪資的權利。

解僱政策

就有關解僱員工之政策而言，倘員工之行為嚴重失當及其於多次警告後仍未有改善，則其主管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將進行全面之內部討論，並於宣佈解僱該員工前讓其回應及解釋。解僱原因將向員工清晰傳達。員工將被獲得足夠的提前通知並在正式離職前需完成所有的交接事宜。解僱程序亦必須符合適用法例及法規。

員工溝通

本集團重視員工關懷及溝通，深信透過溝通能瞭解員工所需。除了對新入職員工給予有關公司制度、企業文化、環境健康與安全培訓、崗位技能、工作流程、保密、員工福利待遇、食堂就餐、員工住宿等的資訊外，公司關注並聆聽員工就其日常工作內容、工作環境及個人事業發展等方面的意見並逐一進行回復，從而適當調整內部資源及政策。針對食堂就餐每季度組織全員滿意度調查，不斷提升餐飲服務質量；同時針對大學生入職員工定期組織座談會，關懷員工工作、生活等各方面。



大學生軍訓



新老大學生座談會

B2. 健康及安全

企業文化之安全觀—安全第一，預防為主，全員動員，關愛生命

我們始終認為安全比發展更重要；安全管理無盲區；寧可抓「過頭」，也不能讓事故「露了頭」；要寧聽罵聲，不聽哭聲；落實全員安全責任制，從我做起，杜絕「三違」；培養良好行為習慣，做安全隱患的發現者和整改者，克服僥倖心理。營造對安全負責，就是對自己負責、對家庭負責、對企業負責、對社會負責的氛圍。

本集團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傳染病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等，致力為僱員確保良好及安全的工作環境以防止受傷及疾病。我們根據相關職業健康及安全法律及法規管理員工及生產區域安全。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在提供安全工作環境以及預防員工工傷方面未有違反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無重大安全或死亡事故，主要由於機器的不當操作及設備故障所致的輕傷事故導致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共627天(2020年：214天)。近三年的統計數據如下：

統計指標	單位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因工亡故人數	人	0	0	0
因工亡故比率	百分比	0	0	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工作安全

透過考慮一切可能預防措施，我們力求訂立最高安全及健康表現的標準及措施，提高員工的安全意識，以達零意外工作環境，包括：

- 完善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建設，落實職業健康安全管理責任，健全職業健康安全管理制度；
- 對員工上崗前進行一對一安全教育培訓；
- 為769名員工進行了職業健康體檢，並由員工本人簽認了《職業健康檢查結果告知記錄》；
- 建立員工職業健康監護管理檔案，建立率100%；
- 定期檢驗特種設備、附件及消防設備，檢驗率100%；
- 各級事故應急響應預案培訓、演練按期完成率100%；
- 推廣安全管理聯合檢查抽樣驗證；
- 培育安全文化，持續開展安全班組建設，舉辦應急演練、開展「安全月」活動，如：安全標語徵集、安全隱患視頻錄製等；及
- 組織分廠／部門負責人、工段長、作業長及現場安全員進行了職業衛生法律法規及相關知識培訓。



鞏固安全知識，開展全員閉卷考試



安全宣傳月演講比賽



安全聯合檢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亦通過了GB/T24001-2016環境體系認證、GB/T45001-2020職業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認證、Q/SY1002.1-2013中石油HSE體系認證，而員工在正式操作前，須進行定期培訓、安全檢查並通過測試。同時，我們制定了30餘項健康與安全相關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於：

- 安全教育培訓管理規定；
- 職業健康安全運行政序；
- 安全生產風險管控管理規定；
- 職業健康管理規定；
- 消防安全管理規定；
- 現場環境管理辦法；及
- 勞動防護用品管理辦法等。

針對現場噪音控制措施，我們實施了優化工作，包括但不限於選用低噪音設備，如大功率除塵風機、水泵等。採取基礎減震加消聲措施，如除塵排氣筒加裝消聲器，連鑄機風機與煙道採用軟連接，油管碰撞噪音採取在輓道、台架上設置緩衝材料，採用無噪音料筐等，同時採取廠房牆體屏障隔聲的降噪措施，控制噪音對周圍環境的影響。此外，我們為員工配置專業的隔音耳塞，車間配置噪聲檢測儀，定期監測噪聲超限情況，及時採取管控措施管控。

另外，我們在生產車間設立綠色通道間隔操作區域，綠色通道既可作為非工作人員及外來人員的安全通行保障，也可在緊急情況下作為逃生疏散通道。

報告期內，公司通過了《企業安全文化建設評價準則》(AQ/T 9005-2008)，被評定為2021年度滄州市市級安全文化示範企業。公司按照《河北省2021年創建職業健康企業實施方案》開展職業健康相關工作，被評定為2021年度河北省省級「職業健康企業」。

疫情防控

2020年初，新冠大流行爆發後，本集團亦按照政府要求採取了一系列防控措施，包括為員工提供口罩並專設一次性口罩丟棄垃圾桶；對廠房進行全面消毒，辦公區及住所場所每日定時消毒；要求員工在食堂用餐時對角綫就坐以拉開就餐距離；門衛處設置安保人員24小時值班以監督外來人員進入公司及員工乘坐班車之時佩戴口罩、出示健康碼、測量體溫並進行登記；設立醫學觀察室並採購防疫物資，為員工配置隔離觀察期的送餐、送水等服務。同時，我們積極協調黃驊市醫院和南大港醫院醫生先後到公司為500餘名員工接種疫苗。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被社區社會事務管理部門推薦申報省級職業健康企業，以表揚其於保護員工安全及健康的決心及表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3.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深明培訓對我們僱員及本集團發展的重要性。本集團已制定每月培訓計劃為僱員定期進行有關其職責需要的培訓，並制定了《員工培訓管理規定》和《培訓組織實施工作規範》。所有僱員須遵守守則及政策，透過於培訓後通過測驗獲取其職位所需的知識及技術。

報告期間內，本集團受訓人數共計1,586人，共計3,944人次參加培訓，總受訓時數為33,440小時。以下為按員工級別劃分的培訓統計表：

	受訓佔比	平均受訓時數
性別劃分		
男 ²	106%	15
女	34%	39
按僱傭類別劃分		
高級管理層人員	91%	273
中級管理層人員	79%	207
其他人員	92%	13

本集團亦開設企業大學，邀請專業老師為員工進行專項培訓以提高公司整體管理水平。為了提供專業知識，本集團亦組織員工進行外部學習，邀請外部專業培訓機構對公司職業健康安全管理人員開展專業技能培訓，並按要求開展內部培訓。

而且，為協助新員工儘快熟悉本集團的工作環境，本集團為新員工提供入職培訓，內容涵蓋企業文化、規章制度、環境健康與安全培訓、崗位技能、管理及操作流程、保密、員工福利待遇、食堂就餐、員工住宿等。同時，為提高僱員對職業健康及安全的意識及知識，防止工作意外的發生，本集團已為各級別的僱員實施不同安全培訓項目。

同時，我們引進專業團隊對公司中、基層管理幹部進行人才盤點及評估，擬定人才發展計劃，對75位中、基層管理幹部進行測評並結合公司管理能力標準，解讀分析管理幹部在管理技能、管理個性、商業推理能力、勝任力、同盟感方面的優勢、不足及發展方向。本集團持續評估可用人力資源，並釐定是否需要增聘人手以配合本集團業務發展。

於報告期間，人力資源部組織70位中、基層管理幹部進行了人才管理案例互動式培訓，內容包括籃球隊員的選拔和培養、案例分析和小組討論，對今後人才幹部選拔和培養達成共識，同時也間接影射出公司人才盤點項目的目的和意義。

² 由於培訓人數是於報告期間參加過培訓的員工數目，其中包括在期內離職的員工數目，因此男性培訓比率超過100%。

於報告期間開展的培訓課程主要包括：

- 新員工入職培訓；
- 商務禮儀培訓；
- 公司制度及規範培訓；
- 安全教育培訓管理制度，規定生產安全及相關法例法規培訓基礎；
- 年度應急事件演練、職業健康、消防安全和安全管理等培訓；
- 設備管理培訓及能源管理培訓；
- 品質安全管控培訓；
- 綜合管理體系標準、內審員及內部控制標準等系列培訓；
- 業務技能比武，及
- 廉潔自律培訓。



技能比武



全員互動的人才管理培訓

B4. 勞工準則

本集團深知童工及強迫勞工侵犯基本人權，亦對可持續社會及經濟發展構成威脅。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禁止使用童工規定》、《中華人民共和國未成年人保護法》、香港《僱傭條例》及其他有關勞工法律及法規。本集團制定了《人力資源流動配置管理辦法》，禁止僱用童工及強迫勞工，從招聘需求提出，到員工入職、轉正、轉崗及離職進行了系統管理。員工須在就職時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以作核實之用，且僅有符合合法勞動年齡的員工方可被錄取。本集團妥善保存勞動合同及其他記錄，包括僱員所有相關詳情，當發現任何違規行為，會即時作出調查、處罰或解僱有關員工，並按要求向有關法定機構核實。

就本集團所知，於報告期間並無發現重大違反有關防止童工或強迫勞工的相關法律及法規的情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營運慣例

B5.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與供應商緊密合作，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質量、環境、健康及安全標準。作為本集團對環境保護、產品品質及社會責任承諾的一部分，我們重視供應鏈管理及制定內部政策以選擇外部供應商，本集團具備嚴格的供應商甄選程序及管理方法，例如《採購控制程序》及《供應商管理辦法》，明確和完善了物資分類和質量保證體系評價要求，包括但不限於產品品質、勞工準則、環境及品質管理以及道德商業操守，並制定綠色採購政策，訂明優先採購能效標識在二級以上或有節能環保產品認證標誌的產品。我們的採購系統會收集並建立供應商檔案和資信，針對不同的物資和供應商作分類動態管控，進一步明確了職責，並確保供應商的檔案不會外泄。同時，我們要求供應商使用可循環利用的包裝物品，我們亦會在主料入庫前逐批檢查其放射性。我們力求僅與和我們秉持相同原則的供應商合作。

報告期間，本集團主要合格供應商共101家(2020年：80家)，全部位於中國內地，報告期內已對67家關鍵供應商進行包括供貨質量、交貨時間、服務質素等評估。

我們制定了全面的質量保證體系，每一批次的材料在入庫前或使用前均需進行質量檢驗，並採取了與供應商共同處理未達標物料的機制。我們也定期進行實地視察及查閱供應商資質證書(例如，環境管理體系認證證書，質量管理體系認證證書及職業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認證證書)有效期，以監察及評估供應商的表現。如供應商不通過初審或產品不能滿足規定要求時，我們會重新評審其表現，並會根據對彼等表現的評估而持續更新核准供應商清單。

於報告期間，我們持續應用採購系統以加強與供應商的溝通和監督。潛在供應商須通過系統將其相關資質上傳至此採購系統。在與潛在供應商進行合作之前，我們會對其進行評估，供應商所供應的物資需符合國家級地方安全、環保、消防、職業健康及知識產權等要求，同時送貨車輛需符合安全環保相關要求，進入廠區前需瞭解並服從公司相關安全、環保等規定。該採購系統會要求供應商在其資質到期前，重新上傳新的資質證明。我們亦通過該採購系統進行招標、詢價及比價以選取合適的供應商。與供應商的合約均需經過運營管理部的審核後，方可進行簽署。

因此，我們相信供應鏈管理的管理決策並無重大環境及社會風險。

B6. 產品責任

企業文化之質量觀—根根為用戶，件件是市場，根根件件創品牌／一根管一口井，一根管一個市場

質量是企業的生命，要有精益求精的追求和較真、苛求的勇氣。產品是生產出來的。產品質量控制是全員、全過程、全要素的。產品質量必須堅持「零容忍」。質量是名片，產品即人品。達力普的品牌是全員創造的。

企業文化之企業服務觀—想客戶之所想，急客戶之所急／滿足客戶的需求就是我們永遠的目標，堅持服務創造價值，實現服務增值。

品質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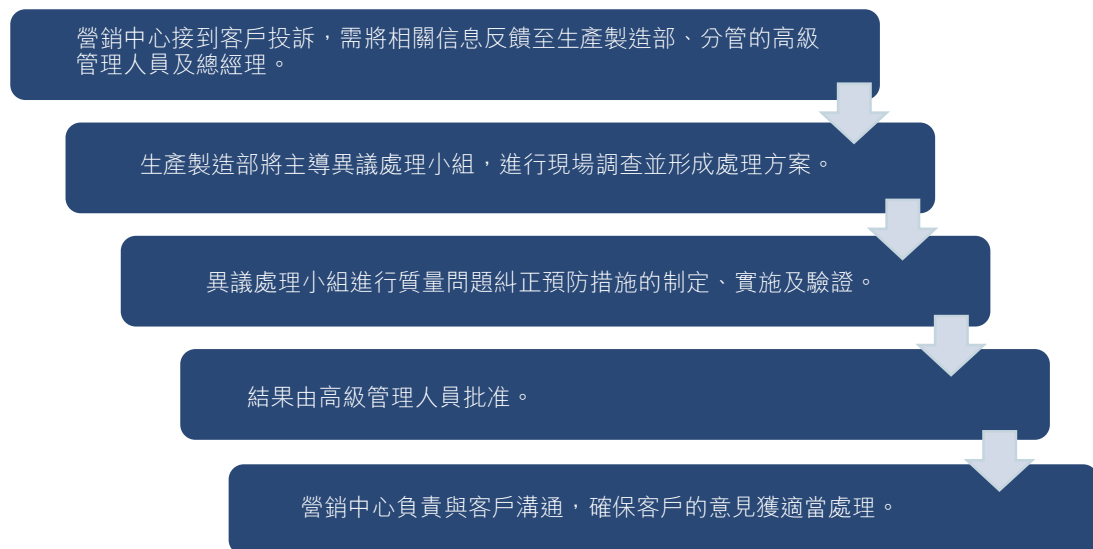
本集團致力向客戶提供優質的產品及服務，積極提升產品質素，吸引新客戶，同時強化與現有客戶之關係。我們建立了完善的品質管理體系，品質管治部門對產品嚴格監控，嚴格按照客戶要求執行產品品質標準，確保產品符合客戶要求。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在品質管理方面未有違反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

產品責任

確保客戶滿意本集團的產品及服務為本集團的首要任務。我們重視產品及服務的品質標準，使業務達致可持續增長。我們被河北商標品牌協會授予了河北優品牌稱號，以表揚我們在產品安全與健康方面的努力。我們致力確保遵守有關產品健康及安全、標籤及私隱事宜的法律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及《香港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有關產品品質及安全以及遵守法律法規的政策已清晰地向僱員及供應商表達。於報告期間，顧客綜合滿意度為99分，同時我們並無違反與產品責任問題有關的相關法律法規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記錄。

投訴處理

我們樂於聽取消費者的意見。客戶可透過口頭、電話、郵件、傳真、來訪或其他形式向本集團反映意見。我們建立了顧客投訴機制，對投訴會及時調查及處理，並提供反饋，處理流程如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間，未有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同時未有產品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需回收。而為了有效控制產品質量，我們制定了《質量應急預案控制程序》，清楚訂明產品交付相關的突發性事件管理，例如項目後的評價和回收程序等。

私隱保障

本集團嚴肅看待客戶、內部僱員、數據以及外部夥伴及供應商的私隱事宜。我們已制定《保密管理制度》及《涉密人員管理細則》，明確涉密事項清單、保密要害部位清單和重點涉密人員名單，並透過以下措施證明本集團對私隱事宜之堅決承擔：

- 對涉密資料進行標識，以及在業務系統中進行文件呈送、傳遞時標註機密等級；
- 發佈電子練習試題給全公司員工進行了保密知識教育；
- 對員工進行了知識產權背景調查；
- 要求新入職員工簽訂了保密協議書和競業限制協議；
- 業務合作單位須簽署保密協議，外協人員進廠要經過保密教育；
- 在保密敏感區域張貼保密標識，外來單位人員進、出需進行審批、並記錄人員信息，不得允許外來人員使用錄音、錄像、拍照、信息存儲等功能的設備；
- 嚴格控制保密知悉範圍，避免在公共場所談論，及；
- 不得隨意解答或展示涉及公司商業秘密的提問。

另外，客戶資料不應向於正常履行職責及責任過程中之員工以外之任何人士披露。我們嚴禁向未獲授權人士披露客戶保密資料，其可能導致紀律處分，最嚴重者可能遭終止僱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知識產權

本集團努力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我們通過知識產權管理體系認證，建立了知識產權管理政策，例如《知識產權管理控制程序》、《知識產權運行控制程序》，體系的有效運行並使得我們產品的知識產權得到保障並不侵犯他人知識產權。知識產權保護條款亦被收錄在合同中，以保證合同雙方在保護知識產權方面採用相同標準。於報告期間，由河北省市場監督管理局評估，我們獲評「優秀」稱號，以表揚本集團在保障知識產權的努力。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共獲得73項授權專利，報告期內，本集團專利申請5項，授權14項，同時，我們在河北省科學技術廳順利進行了《高性能管綫鋼管關鍵技術開發及產業化》的項目成果登記，完成了《天然氣鑽採用非API油套管關鍵技術開發及應用》科技成果評價，部分成果達到國際領先水平，整體達到國際先進水平。

B7. 反貪污

本集團相信僱員誠實守信為成功的關鍵因素之一。本集團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香港法例第201章《防止賄賂條例》等國家及地區法律法規，制定並實施《反舞弊管理制度》及《員工廉潔從業規定》，其載列本集團對防止所有形式貪污行為之承擔。僱員必須有責任以道德及正當方式真誠行事。我們嚴禁向外部人士支付或接受其任何回佣。本集團會就任何違反本集團法規之行為採取紀律處分。我們亦對我們的供應商及其他業務夥伴抱有相同期望。

廉潔承諾

公司採購崗位、質量檢驗崗位、銷售崗位等敏感崗位員工需簽定《員工廉潔自律承諾書》，登記「敏感崗位及從業人員信息表」，信息表每半年更新一次。與客戶或供應商合作前需簽定《廉潔協議》，承諾任何業務往來杜絕弄虛作假、收受賄賂等違反誠信原則的任何行為。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舉報政策

本集團設立舉報渠道，鼓勵僱員、供應商及客戶在保密情況下通過熱綫、郵件及電子媒介通訊向公司舉報舞弊、腐敗及賄賂行為。我們於企業微信內增加「反腐舉報」程序，提醒用戶對不當行為、瀆職或違規行為提高警覺，同時在公司網站及採購系統上公佈了舉報熱綫。供應商亦可通過留言的方式在採購系統上舉報賄賂行為，所有舉報個案均由本集團之內審部即時及徹底調查並就相關結果上報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

投訴、舉報人在協助調查工作中受到保護。公司禁止任何非法歧視或報復行為，或對於參與調查的員工採取敵對措施。對違規泄露檢舉人員信息或對舉報人員採取打擊報復的人員，視為嚴重違反公司規章制度，將予以撤職、解除勞動合同。觸犯法律的，移送司法機關依法處理。倘有足夠證據證明存在可能貪污行為，則有關個案會向相關地方機關報告。

反貪污培訓

為加強員工廉潔意識，敏感崗位員工至少每季度接受一次反貪污培訓，其他員工及單位至少每年一次接受或開展反貪污培訓，內審部每月發佈廉潔文章，組織各部門學習以做警示。我們將繼續嚴格打擊任何反貪污反受賄政策，杜絕不誠實營商行為。

報告期間，本集團沒有知悉任何有關集團或其僱員涉及貪污、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等行為的法律訴訟，且並未有發現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違法事件。本集團盡一切所能，防止各類違規行為的發生。為進一步提升企業管治，我們設有審核委員會，並從外部聘請了相關律師及核數師對公司的財務報告及其他合規事宜提供意見。除了符合聯交所對上市公司的企業管治要求外，我們亦持續檢討內部監控的成效，提升企業管治水平。

社區

B8. 社區投資

貢獻社會為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策略之一，故本集團深信回饋社區的理念。我們致力為本地居民創造就業機會及促進社區的經濟發展：

- 與渤海新區工會聯合開展了「結對子」互作小組、「健康中國行」入企、職工健康室網上授課、憲法宣傳進企業等多種活動；
- 進行調研，根據公司招聘需求，調整了部分崗位的招聘條件；
- 每月通過渤海新區就業科招聘網站、鼓勵周邊員工介紹等方式進行招聘；及
- 參加了滄州渤海新區總工會所舉辦的「職工互助一日捐」活動，共組織了1,120人參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相信透過社區投資，本集團可形成具有社會責任的企業文化及常規，並竭力為推動社區發展的項目作出貢獻，我們組織員工進行了《刑法修正案》和地方政府安全規章制度的學習，同時持續參與其他社會回饋活動：

- 積極響應安全月、消防月等專題警示教育活動；
- 開展了23周年廠慶活動，新增了兩地直播升旗活動，我與公司共慶生等活動；
- 我們響應渤海新區政府組織春季義務植樹工作，組織60人現場栽種450株樹苗，綠化面積達約1,300平方米；
- 捐贈防疫物資以幫助控制大流行；及
- 向社會公開集團內部乒乓球、籃球、足球等體育活動場所。



春季義務植樹

同時，我們重視國家安全並組織了國家安全教育及宣傳活動。於報告期間，我們開展了黨史教育學習活動，包括重溫入黨誓詞、觀看國家慶祝建黨百年盛會、組織文藝活動等。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主要範疇	內容	章節
強制披露規定		
管治架構	由董事會發出的聲明，當中載有下列內容： (i) 披露董事會對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監管； (ii) 董事會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針及策略，包括評估、優次排列及管理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包括對發行人業務的風險)的過程；及 (iii) 董事會如何按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檢討進度、並解釋它們如何與發行人業務有關連。	可持續發展管治
匯報原則	描述或解釋在編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時如何應用匯報原則(重要性、量化和一致性)。	報告原則
匯報範圍	解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匯報範圍，及描述挑選哪些實體或業務納入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過程。	關於本報告、報告期間、報告範圍及報告基準
「不遵守就解釋」條文		
A. 環境		
A1 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排放物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排放物
A1.2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及密度。	排放物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排放物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排放物
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排放物及資源使用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排放物

主要範疇	內容	章節
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的政策。	資源使用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總耗量及密度。	資源使用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	資源使用
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資源使用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資源使用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及每生產單位估量。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本集團並無製成品所用的包裝數據。
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環境及天然資源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排放物、資源使用及環境及天然資源
A4氣候變化		
一般披露	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政策。	氣候變化
A4.1	描述以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應對行動。	氣候變化
B. 社會		
僱傭及勞工常規		
B1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僱傭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僱傭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僱傭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	內容	章節
B2 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健康與安全
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健康與安全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健康與安全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健康與安全
B3 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發展及培訓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發展及培訓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發展及培訓
B4 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勞工準則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勞工準則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勞工準則
營運慣例		
B5 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供應鏈管理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供應鏈管理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主要範疇	內容	章節
B6 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產品責任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產品責任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產品責任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產品責任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產品責任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產品責任
B7 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反貪污
B7.1	於彙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反貪污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反貪污
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反貪污
社區		
B8 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瞭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社區投資
B8.1	專注貢獻範疇。	社區投資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	社區投資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達力普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列位股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我們已審核達力普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載於第89至第151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於2021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之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 貴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意見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以及任何與我們對開曼群島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相關的道德要求，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該等要求及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關鍵審計事項為我們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均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而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續)

收益確認時點

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及附註2(r)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貴集團的收益主要產生自製造及銷售石油工業專用管產品、特殊無縫鋼管及管坯。

貴集團與客戶訂立之銷售合約中含有各類與貨品接收相關之條款。此類條款可能會影響該等客戶相關之收益的確認時點。管理層在決定恰當的收益確認時點時會評估每份合約的條款。

我們識別收益確認時點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為收益乃 貴集團的關鍵業績指標，令收益可能被操縱以達到財政預期或目標的風險上升。

我們在審計中如何處理

我們評估收益確認時點的審計程序包括：

- 了解並評估 貴集團針對收益確認所採取的關鍵內部控制措施在設計、實施及操作上的有效性；
- 參考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抽樣審查客戶的銷售合約以確定關於貨品接收之條款及條件，並評估 貴集團的收益確認政策；
- 將於財政年結日前後錄得的銷售交易與相關文件(包括貨品驗收單)進行抽樣對比，以評估相關收益是否已根據銷售合約的條款及於適當的財政年度內確認；
- 檢查與於年內錄得且符合特定風險特質的收益有關的手寫記賬相關文件；及
- 抽樣確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直接與客戶進行的銷售交易的價值，並就客戶已確認的交易金額，與 貴集團賬目記錄之間的對賬差異檢查相關文件，以評估有關收益是否已於適當的財政年度內獲確認；就未予確認者則執行其他程序，包括比較相關文件的詳情。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計事項(續)

評估 貴集團繼續以持續經營基準經營的能力

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b)。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在審計中如何處理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錄得經營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286,306,000元。於2021年12月31日，貴集團有未償還計息借款人民幣1,816,926,000元，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鑒於經營環境動蕩，貴集團一直在密切監控其流動資金需求及財務狀況，確保其保持持續經營的能力。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b)闡述 貴公司董事如何形成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貴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是適當的判斷。

貴公司董事根據所編製現金流量預測結果形成 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的判斷。該等主要假設包括石油工業專用管產品、特殊無縫鋼管及管坯的銷量、平均售價、原材料成本及必要資本開支之估計以及是否可獲得銀行貸款及其他融資。根據評估，董事認為個別或共同可能會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有關事件或情況不存在重大不確定性。

我們將持續經營評估作為關鍵審計事項乃由於管理層在評估及預測 貴集團未來現金流量中使用大量存在不確定性的判斷。

我們有關董事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的評估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各項：

- 評估及質疑管理層編製的現金流量預測中所用的關鍵假設，包括基於過往生產資料以及市場及其他外部資訊的石油工業專用管產品、特殊無縫鋼管及管坯的銷量、平均售價、原材料成本及必要資本開支之估計等；
- 對比 貴集團以前年度現金流量預測與當年業績表現，詢問管理層其中重大差異的原因，以評估以前年度現金流量預測準確性；
- 透過查看銀行貸款重續及其他融資的相關支持性文檔及取得與銀行的通訊、與銀行進行訪談以評估預測期間內可取得的銀行貸款及其他融資，並評估現金流量預測中的融資是否能夠滿足 貴集團的需求，同時考慮違反貸款契約時可能導致提前還款的影響；
- 評估現金流量預測中所用關鍵假設(包括產品的預測銷量、平均售價、原材料成本及必要資本支出等)的敏感性分析，並評估對持續經營評估結論的影響；及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中相關披露是否符合現行會計準則要求。

綜合財務報表及其核數師報告以外的資料

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所有資料，惟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且我們亦不會就此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進行審計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獲悉的資料存在重大不符或是否存在重大錯誤陳述。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需要報告的事項。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之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監控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為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作出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為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總能發現所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作為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一部分，我們於整個審計過程中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與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與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與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與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與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與其他事項，以及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防範措施(如適用)。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朱文偉。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22年3月21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3,762,629	2,259,402
銷售成本		(3,345,114)	(2,155,002)
毛利	4(b)	417,515	104,400
其他收入	5	21,232	16,733
銷售開支		(98,518)	(51,580)
行政開支		(121,635)	(116,639)
經營溢利／(虧損)		218,594	(47,086)
融資成本	6(a)	(118,839)	(97,044)
稅前溢利／(虧損)	6	99,755	(144,130)
所得稅	7	(16,816)	26,226
年內溢利／(虧損)		82,939	(117,904)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稅後)：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換算為呈列貨幣的匯兌差額		(1,555)	(985)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81,384	(118,889)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權益股東		82,939	(116,417)
非控股權益		—	(1,487)
年內溢利／(虧損)		82,939	(117,904)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股東		81,384	(117,402)
非控股權益		—	(1,487)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81,384	(118,889)
每股溢利／(虧損)	10		
基本(人民幣元)		0.06	(0.08)
攤薄(人民幣元)		0.06	(0.08)

第96至151頁的附註構成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詳情載於附註23(d)。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12月31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873,900	1,922,593
遞延稅項資產	21(b)	-	19,254
		1,873,900	1,941,847
流動資產			
存貨	13	779,594	494,95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4	1,518,690	752,69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27,690	83,017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16	551,612	416,173
		2,877,586	1,746,836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7	693,313	319,24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8	223,357	159,335
計息借款	19(a)	1,816,926	1,479,052
租賃負債		962	151
即期稅項	21(a)	-	9,276
		2,734,558	1,967,060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143,028	(220,22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016,928	1,721,623
非流動負債			
計息借款	19(b)	650,300	443,200
租賃負債		241	-
遞延稅項負債	21(b)	5,723	-
遞延收入	22	14,125	15,842
		670,389	459,042
資產淨值		1,346,539	1,262,581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1年12月31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23		
股本		134,362	134,263
儲備		1,212,177	1,128,318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1,346,539	1,262,581
非控制性權益		-	-
權益總額		1,346,539	1,262,581

於2022年3月21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主席
孟凡勇董事
干述亞

第96至151頁的附註構成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非控制性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其他儲備	匯兌儲備	保留利潤	總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b)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c)(i)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c)(ii)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c)(iii)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c)(iv)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的結餘	134,263	295,037	1,788	496,657	867	586,289	1,514,901	11,078	1,525,979
於2020年的權益變動：									
年內虧損	-	-	-	-	-	(116,417)	(116,417)	(1,487)	(117,904)
其他全面收益	-	-	-	-	(985)	-	(985)	-	(985)
全面收益總額	-	-	-	-	(985)	(116,417)	(117,402)	(1,487)	(118,889)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附註20)	-	-	4,078	-	-	-	4,078	-	4,078
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宣派的分派	-	-	-	-	-	-	-	(1,248)	(1,248)
就上年度批准的股息	-	(135,907)	-	-	-	-	(135,907)	-	(135,907)
收購非控制性權益(附註12(iv))	-	-	-	(3,089)	-	-	(3,089)	(8,343)	(11,432)
轉撥至儲備	-	-	-	40,540	-	(40,540)	-	-	-
	-	(135,907)	4,078	37,451	-	(40,540)	(134,918)	(9,591)	(144,509)
於2020年12月31日的結餘	134,263	159,130	5,866	534,108	(118)	429,332	1,262,581	-	1,262,581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b)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c)(i)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c)(ii)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c)(iii)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c)(iv)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的結餘	134,263	159,130	5,866	534,108	(118)	429,332	1,262,581
於2021年的權益變動：							
年內溢利	-	-	-	-	-	82,939	82,939
其他全面收益	-	-	-	-	(1,555)	-	(1,555)
全面收益總額	-	-	-	-	(1,555)	82,939	81,384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附註20)	99	1,224	(854)	-	-	-	469
轉發至儲備	-	-	2,105	-	-	-	2,105
	-	-	-	9,774	-	(9,774)	-
	99	1,224	1,251	9,774	-	(9,774)	2,574
於2021年12月31日的結餘	134,362	160,354	7,117	543,882	(1,673)	502,497	1,346,539

第96至151頁的附註構成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虧損)		99,755	(144,130)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折舊開支	6(c)	124,122	119,883
融資成本	6(a)	118,839	97,044
利息收入	5	(2,097)	(5,14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5	308	2,123
遞延收入攤銷	22	(1,717)	(1,717)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6(b)	2,105	4,078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增加		(284,643)	(54,32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765,995)	161,93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635)	18,21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		374,067	38,50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		68,171	25,887
受限制存款(增加)／減少淨額	16(a)	(17,471)	134,600
經營所得現金			
已付所得稅	21(a)	(1,115)	(22,117)
已退回所得稅	21(a)	-	1,461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86,306)	376,299
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流量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付款		(84,664)	(106,11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56,239	41
已收利息		2,097	5,141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6,328)	(100,936)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流量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23(b)	469	–
銀行及其他計息借款所得款項	16(b)	2,225,064	1,220,022
償還銀行及其他計息借款	16(b)	(1,680,090)	(1,500,477)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部分	16(b)	(792)	(944)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16(b)	(55)	(36)
已付股息		–	(135,907)
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宣派的分派		–	(1,248)
收購非控制性權益		–	(11,432)
已付利息	16(b)	(113,092)	(103,596)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431,504	(533,6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18,870	(258,25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902)	(1,592)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2,220	572,067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0,188	312,220

第96至151頁的附註構成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 公司資料

達力普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8年8月28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2019年11月8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開發、製造及銷售石油工業專用管產品(「石油專用管」、特殊無縫鋼管及管坯)。

2 重大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該等財務報表已按照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獨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所採納的重大會計政策於下文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若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該等準則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用。首次應用該等與本集團相關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所引致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內反映的本期會計期間的任何會計政策變更已載於附註2(c)。

(b)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的財務報表。

編製財務報表所使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經營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286,306,000元。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未償還計息借款人民幣1,816,926,000元，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鑑於經營環境動盪，本集團一直在密切監控其流動資金需求及財務狀況，確保其保持持續經營的能力。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b)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續)

本公司董事已採取若干措施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包括：

- (i) 本集團一直與其主要銀行維持長期穩固的業務關係，以獲得彼等的持續支持。本集團正積極與其銀行商討續訂將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到期的銀行借款。自2022年1月1日起至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之日，本集團已新續訂人民幣150,800,000元的銀行借款。董事認為，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能夠續訂或取得新造銀行融資，為本集團的流動資金提供足夠的補充；及
- (ii) 本集團一直推行各種策略開發新市場，同時與現有主要客戶維持穩固關係以產生額外的經營現金流入，並且加大力度收回應收貿易債務人的賬款以改善本集團的經營現金流量。

基於管理層所編製有關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未來十二個月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已計及大部分本集團銀行借款將再融資的事實)，本公司董事認為，並無個別或集體可對本集團繼續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相關的重大不明朗因素。

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適當。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與支出的匯報數額。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根據過往經驗及在該等情況下認為屬合理的其他多項因素作出，其結果構成判斷不易從其他途徑得知的資產與負債賬面值的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按持續經營基準檢討。假如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修訂作出期間，則於該期間確認；如有關修訂對當期及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在有關修訂作出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管理層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出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於附註3討論。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c) 會計政策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以下於本集團的本期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2021年6月30日之後的新冠－相關租金寬免的修訂本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的修訂本

該等發展對本集團當前或過往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或呈列方式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採用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d)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控制的實體。當本集團可以或有權從參與實體的業務分享非固定回報，且有能力行使其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本集團即對實體擁有控制權。評估本集團是否擁有控制權時，僅考慮(本集團及其他方持有的)實質權利。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自控制權開始當日起至控制權終止當日期間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綜合入賬。集團內公司間結餘、交易及現金流量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溢利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悉數抵銷。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的未變現虧損以與未變現收益的相同方式抵銷，惟僅限於沒有減值證據的情況。

非控股權益指並非直接或間接歸屬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權益，且本集團並無就此與該等權益持有人協定任何額外條款，致使本集團整體須就該等權益擁有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合約責任。就每項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可選擇以公平值或按於附屬公司之可識別資產淨值中應佔份額，以計量非控股股東權益。

非控股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權益內呈列，獨立於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的權益。本集團業績中的非控股權益乃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列作在本公司非控股權益及權益股東之間的年內損益總額及全面收益總額之分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重大會計政策(續)**(d)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續)**

倘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權益變動不會致令喪失控制權，則作為股權交易入賬，而於綜合權益內的控股及非控股權益金額會據此作出調整，以反映相關權益變動，惟不會對商譽作出調整，亦不會確認收益或虧損。

當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將按出售於該附屬公司的所有權益入賬，而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任何在喪失控制權之日仍保留之該前附屬公司股權按公平值確認，而此金額被視為初步確認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或(如適用)初步確認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投資之成本。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中，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列賬(請參閱附註2(h))。

(e)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請參閱附註2(h))。

自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材料成本、直接人工、拆遷項目以及修復項目所在地成本的初步估計(倘有關)和適當比例の間接生產成本及借款成本(請參閱附註2(t))。

報廢或出售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損益為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報廢或出售當日於損益中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是在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扣除其估計剩餘價值(如有))計算：

	估計可使用年期
廠房及樓宇	20至40年
機器及設備	3至15年
汽車及其他設備	3至8年
使用權資產	租期內

倘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的成本將按合理基準於各部分之間進行分配，且各部分將作單獨折舊。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如有)於每年檢討。在建工程在竣工及投入擬定用途前概不會作出折舊撥備。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f) 研發開支

研究活動的開支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支出。倘有關產品或工序在技術和商業上可行，且本集團有足夠資源並有意願完成開發，則將開發活動的開支資本化。資本化的開支包括材料成本、直接人工以及適當比例的間接及借款成本(如適用)。資本化開發成本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其他開發開支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支出。

(g) 租賃資產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有關合約是否屬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是租賃或包含租賃。在本集團有權指示使用已識別資產，並有權從該用途獲得幾乎所有經濟利益的情況下，則擁有控制權。

(i) 作為承租人

就所有租賃而言，倘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及將每個租賃組成部分及任何相關的非租賃組成部分列為單一的租賃組成部分。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期12個月或以下的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當本集團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時，本集團就每份租賃決定是否將租賃資本化。與未資本化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會在租賃期內有系統地確認為開支。

當將租賃資本化時，租賃負債初步以租期內應付租賃付款使用租賃隱含之利率或(倘利率無法即時釐定)相關增量借貸利率貼現的現值確認。於初步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而利息開支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計算租賃負債時並無計入並非取決於指數或利率之可變租賃付款，因此有關款項於產生之會計期間在損益扣除。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g) 租賃資產(續)

(i) 作為承租人(續)

當將租賃資本化時所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其包括租賃負債之初始金額加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之任何租賃付款，以及任何產生之初始直接成本。在適用的情況下，使用權資產之成本亦包括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或恢復相關資產或相關資產所在地之估算成本(貼現至其現值)，並扣減已收取的任何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e)及2(h))。

若指數或利率變化引致未來租賃付款變動，或本集團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應付的估計金額出現變化，或重新評估本集團是否將合理確定行使購買、續租或終止選擇權而出現改變，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按這種方式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時，會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如果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已調減至零，則調減的金額應計入損益。

當租賃範疇發生變化或租賃合約原先並無規定的租賃代價發生變化(「租賃修訂」)，且未作為單獨的租賃入賬時，則亦要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在此情況下，租賃負債根據經修訂的租賃付款及租賃期限，使用經修訂的貼現率在修訂當日重新計量。唯一例外情況為因COVID-19大流行而直接產生的任何租金減免，且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第46B段所載的條件。在該等情況下，本集團利用不評估租金減免是否為租賃修改，並於發生觸發租金減免之事件或條件的本期間於損益確認代價變動為負的可變租賃付款。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長期租賃負債的即期部分釐定為須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合約付款現值。

(ii) 作為出租人

倘若本集團為出租人，其於租賃開始時釐定一項租賃是否屬於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倘一項租賃將相關資產擁有權所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則該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倘若合約包含租賃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按相對獨立售價基準將合約代價分配至每個組成部分。自經營租賃產生的租金收入根據附註2(r)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h) 信貸損失與資產減值

(i) 金融工具的信貸損失

本集團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損失(「預期信貸損失」)確認損失撥備。

預期信貸損失的計量

預期信貸損失是信貸損失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損失按所有預期現金短缺額的現值(即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到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

倘貼現的影響重大，定息金融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現金差額乃使用於初次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或相似利率貼現。

估計預期信貸損失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限，乃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

於計量預期信貸損失時，本集團考慮無需付出過多成本及努力下可獲得的合理及有證據支持的資料。此包括有關過往事件、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資料。

預期信貸損失將採用以下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指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虧損；及
- 生命週期預期信貸損失：指預期信貸損失模型內各項目於整個預期年期所有可能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之虧損撥備一般按等同生命週期預期信貸損失金額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損失乃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貸損失經驗使用撥備矩陣進行評估，並就債務人的特定因素及於報告日期的當前及預期一般經濟狀況的評估進行調整。

就所有其他金融工具而言，本集團以等同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金額確認損失撥備，除非自初始確認後，該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大幅上升；在此情況下，損失撥備會以生命週期預期信貸損失金額計量。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h) 信貸損失與資產減值(續)

(i) 金融工具的信貸損失(續)

信貸風險大幅上升

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大幅上升時，本集團將報告日期及於初始確認日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評估進行對比。在進行重新評估時，本集團認為，倘本集團不進行如變現抵押品(如有持有)等行動，借款人便不可能全額支付其對本集團的信貸責任即發生違約事件。本集團考慮合理及有證據支持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在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大幅上升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期支付款項；
- 金融工具外部或內部信貸評級(如有)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債務人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及
- 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目前或預期變動對債務人履行其對本集團責任的能力有重大不利影響。

取決於金融工具的性质，信貸風險大幅上升的評估按個別基準或共同基準進行。倘評估以共同基準進行，金融工具則根據共同的信貸風險特徵(例如逾期狀況及信貸風險評級)進行分組。

預期信貸損失於各報告日期進行重新計量以反映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預期信貸損失金額的任何變動均於損益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本集團就所有金融工具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通過損失撥備賬對彼等之賬面值作相應調整。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h) 信貸損失與資產減值(續)

(i) 金融工具的信貸損失(續)

利息收入計算基準

根據附註2(r)確認的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除非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即賬面總值減損失撥備)計算。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存在信貸減值。當發生會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事件時，則金融資產存在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存在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事件，如未繳付或延遲付款；
- 借款人可能將告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重大變動而對債務人產生不利影響。

撤銷政策

倘收回金融資產或合約資產不存在實際希望，則其賬面總值(部分或全部)會被撤銷。該情況通常出現在本集團認為債務人沒有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現金流量以償還應撤銷的金額。

倘先前撤銷之資產其後收回，則在收回期間內之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撥回。

(ii) 其他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內部及外部資料來源，以確定下列資產是否出現減值跡象，或先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是否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
-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h) 信貸損失與資產減值(續)

(i) 金融工具的信貸損失(續)

如出現任何該等減值跡象，則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將以反映現行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如資產並無產生大體上的獨立於其他資產的現金流入，則以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倘可以合理及一致的基準進行分配，則公司資產(例如總部大樓)的一部分賬面值分配予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分配至最小組別現金產生單位。

— 確認減值虧損

當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時，於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會按比例作出分配，以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單位)的資產賬面值，但資產賬面值不會減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或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

— 撥回減值虧損

如用於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有利變化，則撥回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撥回以資產於以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的情況下的賬面值為限。減值虧損的撥回於確認撥回的年度計入損益。

(i) 存貨

存貨是指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持作出售的資產、為銷售而處於生產過程中的在產品，或生產過程中所耗用的材料或物料。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

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成本公式計算，並包括所有採購成本、轉換成本及為使存貨達至其現時地點及狀況所產生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作出銷售估計所需的成本。

存貨一經售出，其賬面值即於相關收入確認期間確認為開支。

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金額及所有存貨虧損均於撇減或虧損發生期間確認為開支。任何存貨撇減的撥回金額於撥回發生期間確認為存貨(已確認為開支)金額的扣減。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j) 合約資產和合約負債

合約資產於本集團根據合約所載付款條款無條件享有代價前確認收入(見附註2(r))時確認。合約資產根據附註2(h)所載政策評估預期信貸損失，並於獲得代價的權利成為無條件時重新分類至應收款項(見附註2(k))。

合約負債在客戶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前支付代價之時確認(見附註2(r))。合約負債亦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前在擁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之時確認。於該情況下，相應的應收款項亦予以確認(見附註2(k))。

對於與客戶訂立的單一合約，會呈列淨合約資產或淨合約負債。對於多份合約，非相關合約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不以淨額形式列示。

當合約包含重大融資部分時，合約結餘包括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應計利息(見附註2(r))。

(k)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於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時確認。倘該代價僅需經過一段時間便到期支付，則獲得代價的權利為無條件。倘收益已於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之前確認，則該金額呈列為合約資產(見附註2(j))。

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按其交易價格計量。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計量。所有應收款項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並包括信貸虧損撥備(見附註2(h))。

保險報銷根據附註2(q)確認及計量。

(l)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可隨時兌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其價值變動風險不大，且自取得起三個月內到期之銀行及手頭現金、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短期高流動性投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根據附註2(h)所載政策評估預計信貸損失。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m)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始按公平值確認。於初始確認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除非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在該情況下按發票金額列賬。

(n) 計息借款

計息借款最初按公平值減應佔交易成本確認。於初始確認後，計息借款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利息開支乃根據本集團有關借款成本的會計政策予以確認(見附註2(t))。

(o)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及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薪金、年度花紅、帶薪年假、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及非金錢福利的成本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年度累積。倘付款或結算遞延而造成重大影響，則有關金額按現值列賬。

(ii)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的公平值確認為一項僱員成本，並於權益內的資本儲備作相應增加。該公平值於授出日期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量，當中會考慮所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倘僱員對購股權的權利須於達成歸屬條件後方成為無條件，則購股權的估計公平值總額將於整段歸屬期間分攤，當中會考慮購股權將歸屬的可能性。

預期將歸屬的購股權數目於歸屬期內予以檢討。因此導致對過往年度確認的累計公平值作出的任何調整，均於檢討年度的損益計入／扣除，除非原本的僱員開支合資格確認為資產，並對資本儲備進行相應調整。於歸屬日期，確認為開支的金額會進行調整，以反映實際歸屬的購股權數目(對資本儲備進行相應調整)，除非沒收僅由於未達到與本公司股份市場價格相關的歸屬條件。權益金額於資本儲備內確認，直至購股權獲行使(其時會計入就所發行股份而於股本確認的金額中)或購股權到期(其時會直接撥回保留利潤中)為止。

(iii)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於本集團不可再撤回提供的福利及於其確認涉及支付離職福利的重組成本(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時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p) 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和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即期稅項和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於損益中確認，但與業務合併、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者除外，於該情況下，有關稅項金額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即期稅項指年內就應課稅收入按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納稅款，以及就以往年度的應納稅款作出的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自可扣稅與應課稅暫時差異(即就財務報告而言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其稅基之間的差額)產生。遞延稅項資產亦自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產生。

除若干有限的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及所有遞延稅項資產(以很可能獲得未來應課稅利潤以與資產相抵銷的金額為限)均會被確認。可用以支持確認由可扣稅暫時差異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來應課稅利潤包括撥回現有應課稅暫時差異而產生的金額，惟有關差異須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課稅實體，並預期於可扣稅暫時差異預計撥回的同一期間或於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的稅項虧損可向後期或前期結轉的期間撥回。於釐定現有應課稅暫時差異是否支持確認由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抵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時，會採用同一準則，即有關差異為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課稅實體，並預期於動用稅項虧損或抵免期間撥回。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有限例外情況指初始確認資產或負債所產生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應課稅利潤的暫時差異(倘其並非業務合併的一部分)；以及與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相關的暫時差異，惟(就應課稅差異而言)以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時間且該等差異不大可能在可預見的未來撥回或(就可扣稅差異而言)其很可能在未來撥回者為限。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金額採用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按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預期變現或結算方式計量。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均不會貼現。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倘不再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以動用相關稅項利益，該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便會作出扣減。如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則撥回任何有關扣減。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重大會計政策(續)**(p) 所得稅(續)**

即期稅項結餘和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分開呈列，且不予抵銷。倘本公司或本集團有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符合以下額外條件，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遞延稅項資產則與遞延稅項負債抵銷：

- 就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本公司或本集團計劃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或
- 就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如其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
 - 同一課稅實體；或
 - 不同的課稅實體(其計劃於預期結算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收回大額遞延稅項資產的各未來期間，按淨額基準變現即期稅項資產及結算即期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

(q)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須就已發生的事件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且可能須付出經濟利益以償付有關責任及能可靠地估計有關金額時，則會確認撥備。倘貨幣時間價值重大，則撥備按預計償付有關責任所需開支的現值列賬。

倘可能無須付出經濟利益，或無法可靠地估計有關金額，則將有關責任披露為或然負債，惟付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極低的情況則除外。就須視乎某項或多項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方能確定是否存在的可能責任而言，其會披露為或然負債，惟付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極低的情況則除外。

倘結算撥備所需的部分或全部支出預期由另一方償還，則就基本確定的任何預期報銷確認單項資產。就報銷確認的金額僅限於撥備的賬面值。

(r) 收益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將收入分類為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出售貨品而產生的收益。

收益於產品控制權以本集團預期有權獲得的承諾代價(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轉移至客戶之時確認。收益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r) 收益及其他收入(續)

有關本集團收益及其他收入確認政策的進一步詳情如下：

— 貨物銷售

收益於客戶佔有並接受產品之時確認。倘產品是一份涵蓋其他商品及／或服務的合約的部分履行，則按合約下交易總價格的適當比例確認收益數額，以相對獨立銷售價為基礎，在合約所承諾的所有商品和服務之間作出分配。

—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在產生時按實際利率法確認。就以攤銷成本計量且不存在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適用於資產的賬面總額。就信貸減值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適用於資產的攤銷成本(即扣除損失撥備的賬面總額)(見附註2(h))。

—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合理確定本集團將收到該款項且將符合其附帶條件時於財務狀況表內初始確認。補償本集團已產生開支的補助於產生開支的同一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補償本集團資產成本的補助確認為遞延收入，其後於該資產的可使用年內有系統地於損益中確認。

—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

經營租賃下的應收租金收入於租期涵蓋的期間內按等額分期於損益確認，惟倘有其他更能代表從使用租賃資產獲得的利益模式的基準除外。已授出的租賃優惠於損益確認，作為應收租賃付款淨額總數的組成部分。或然租金於所賺取的會計期間確認為其他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重大會計政策(續)**(s) 外幣換算**

年內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採用交易日的匯率換算。交易日期為本集團初始確認該等非貨幣資產或負債的日期。

外國經營業務的業績按交易當日的概約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人民幣。財務狀況表項目按報告期末的期末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所導致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另行在權益中的匯兌儲備累計。

(t) 借款成本

與收購、建築或生產需要大量時間方可投入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直接相關的借款成本資本化為該資產的部分成本。其他借款成本則在產生期間支銷。

借款成本於資產產生開支、產生借款成本及籌備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出售所需的活動進行時，資本化為合資格資產的部分成本。當有關籌備合資格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出售所需的活動大致上中斷或完成時，則暫時中止或停止將借款成本資本化。

(u) 關聯方

(a) 倘屬以下人士，則該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者；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者；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u) 關聯方(續)

(b) 倘某實體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該實體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家實體為另一家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或另一實體所屬集團旗下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
- (iii) 兩家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資企業。
- (iv) 一家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資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界定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所界定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某人士的近親指預期可影響該人士與該實體交易的家庭成員，或受該人士與該實體交易影響的家庭成員。

(v)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各分部項目金額，乃根據就分配資源予本集團各項業務及地區分部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提供予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的財務資料確定。

就財務報告而言，個別重要經營分部不會合併計算，除非有關分部具有類似經濟特徵以及產品性質、生產程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分銷產品採用的方法及監管環境性質類似。倘個別不重要的經營分部符合上述大部分標準，則可予以合併計算。

3 會計判斷及估計

重大會計判斷

管理層已對本集團繼續以持續經營基準經營的能力作出判斷，並總結認為概無與可能個別或共同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狀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進一步資料載於附註2(b)。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有關已授出購股權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的假設及其風險因素的資料載於附註20及24。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如下：

(a) 應收款項預期信貸損失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虧損乃按預期虧損率的假設作出。本集團根據本集團過往的收款歷史、現時的市況及於各報告期末的前瞻性估計，運用判斷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計算減值的輸入數據。有關所採用的關鍵假設及輸入數據詳情，請參閱附註24(a)。該等假設及估計的變動可能會對評估結果造成重大影響及可能需要在未來期間計提額外虧損撥備。

(b)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倘有情況顯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或不能收回，則有關資產可視為「已減值」，並可根據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的會計政策(見附註2(h))確認減值虧損。該等資產定期或於發生顯示其入賬賬面值未必能收回的事件或情況變動時進行減值測試。倘出現減值，則會將賬面值減至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的較高值。釐定使用價值時，資產所產生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會貼現至其現值，此需要就收入水平及經營成本金額作出重大判斷。本集團使用所有可即時獲得的資料釐定可收回金額的合理概約金額，該等資料包括基於合理及可信賴假設及收入水平及經營成本的預測作出的估計。該等估計的變動可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有重大影響，並可能導致未來期間出現額外減值開支或減值撥回。

(c) 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於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經計及估計剩餘價值後按直線法折舊。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如有)，以釐定將於任何報告期內入賬的折舊開支金額。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如有)基於類似資產的以往經驗並結合該等資產配置方式的預期變動釐定。倘先前估計發生重大變動，則調整未來期間的折舊開支。

4 收益及分部報告

(a) 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開發、製造及銷售石油專用管、特殊無縫鋼管及管坯。本集團所有收益於某一時間點確認。當產品付運至客戶指定的處所並於處所獲接受時，客戶便取得其控制權。驗收單據於該時間點產生，而收益亦於該時間點確認。

按主要產品劃分的客戶合約收益明細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石油專用管	1,674,047	1,060,130
銷售特殊無縫鋼管	1,896,426	714,910
銷售管坯	192,156	484,362
	3,762,629	2,259,402

與其交易佔本集團收益超過10%的客戶產生的收益載列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483,588	245,528
客戶B	472,524	485,283
客戶C	*	236,500

* 與該等客戶的交易並無超過本集團於各年收益之10%。

產生自本集團客戶的信貸集中風險詳情載列於附註24(a)。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產品管理其業務。本集團以符合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進行內部報告的方式呈列以下三個可呈報分部。概無合併經營分部以組成下列可呈報分部。

- 石油專用管：此分部主要包括製造及銷售石油專用管。
- 特殊無縫鋼管：此分部主要包括製造及銷售特殊無縫鋼管。
- 管坯：此分部主要包括製造及銷售管坯。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了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之間資源，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控各可呈報分部的業績：

收益及開支乃經參考於正常營運期間該等分部產生的銷售額及該等分部產生的開支後分配至可呈報分部。可呈報分部業績所用的計量為毛利，但不包括因新冠大流行而在停產期間發生的折舊開支、員工成本及水電開支。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分部間的銷售。並無計量一個分部向另一分部提供的協助，包括分享資產及技術訣竅。

本集團的其他經營收入及開支(如其他收入、銷售及行政開支)以及資產及負債均不計入個別分部。因此，無論是有關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資料，又或是有關資本開支、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資料，均不作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就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提供有關本集團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可呈報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2021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石油專用管 人民幣千元	特殊無縫鋼管 人民幣千元	管坯 人民幣千元	
外部客戶收益	1,674,047	1,896,426	192,156	3,762,629
可呈報分部毛利	251,308	167,500	7,595	426,403
	2020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石油專用管 人民幣千元	特殊無縫鋼管 人民幣千元	管坯 人民幣千元	
外部客戶收益	1,060,130	714,910	484,362	2,259,402
可呈報分部毛利	139,351	9,127	17,874	166,352

(ii) 可呈報分部毛利的對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可呈報分部毛利(附註4(b)(i))	426,403	166,352
因新冠大流行而停產期間所產生的折舊開支、 員工成本及水電開支	(8,888)	(61,952)
來自本集團外部客戶的可呈報分部毛利	417,515	104,4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ii)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外部客戶收益的地理位置資料。按交付商品地點編製有關收益的地理資料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3,401,670	2,070,767
海外：		
泰國	245,263	8,234
阿曼	39,927	19,183
澳洲	31,710	8,924
加彭	16,690	35,788
埃及	11,562	48,266
土庫曼斯坦	-	48,302
其他	15,807	19,938
	360,959	188,635
	3,762,629	2,259,402

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因此，並無提供按資產地理位置作出的分部分析。

5 其他收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包括遞延收入攤銷，見附註22)	5,175	18,154
利息收入	2,097	5,141
出售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308)	(2,123)
匯兌虧損淨額	(277)	(3,244)
銷售廢原材料的收益淨額	15,110	85
其他	(565)	(1,280)
	21,232	16,73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6 稅前利潤／(虧損)

稅前利潤／(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a) 融資成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借款利息開支	98,427	90,060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55	36
現金折扣	1,685	-
其他	18,672	6,948
	118,839	97,044

(b) 員工成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78,820	153,923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10,513	7,604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附註20)	2,105	4,078
	191,438	165,605

本集團在中國(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的附屬公司僱員參與地方政府部門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該等附屬公司的僱員達到其正常退休年齡時有權享有上述退休計劃的退休福利(按中國(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界定薪金水平的百分比計算)。

本集團亦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根據《香港僱傭條例》的司法管轄權僱傭的僱員運作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乃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均須按僱員有關收入的5%向計劃作出供款，惟每月有關收入上限為30,000港元(「港元」)。強積金計劃的供款即時歸屬。

除上述供款外，本集團並無支付其他退休福利的進一步重大義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6 稅前利潤／(虧損)(續)

(c) 其他項目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折舊開支*(附註11)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117,522	113,228
—使用權資產	6,600	6,655
撥回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附註14(b))	(1,746)	(2,995)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附註15)	106	2,689
核數師薪酬		
—審計服務	2,200	2,242
—非審計服務	800	800
研發成本	25,223	24,983
存貨成本*(附註13(b))	3,336,226	2,093,050

* 存貨成本包括與員工成本及折舊開支相關的人民幣207,623,000元(2020年：人民幣150,398,000元)，該等金額亦已就該等各類別的開支計入上文獨立披露的各項金額或附註6(b)內。

7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所得稅

(a)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稅項指：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附註21(a))：		
—年內撥備	200	7,182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8,361)	(5,270)
	(8,161)	1,912
遞延稅項(附註21(b))：		
—產生及撥回暫時差異	23,136	(21,259)
—與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將予分派保留溢利相關的 預扣稅／(適用預扣稅率變動)	1,841	(6,879)
	24,977	(28,138)
	16,816	(26,22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7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所得稅(續)

(b) 稅項支出與按適用稅率計算之會計溢利對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虧損)	99,755	(144,130)
稅前利潤／(虧損)的預期稅項，按有關司法權區適用於溢利的 稅率計算(附註(i)、(ii)及(iii))	26,384	(29,800)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2,065	951
優惠稅率之稅務影響	(3,055)	16,272
研發成本加計抵扣之稅務影響	(2,058)	(1,500)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8,361)	(5,270)
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將予分派保留溢利的 相關預扣稅稅務影響(附註(iv))	1,841	(6,879)
實際稅項開支	16,816	(26,226)

附註：

- (i) 根據各自註冊成立所在國家的規則及規例，本公司及本集團於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無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 (ii)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按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2020年：16.5%)計算，除利得稅兩級制項下合資格公司的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外。
- 就此附屬公司而言，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按8.25%的稅率繳稅，而餘下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繳稅。此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撥備按與2020年相同的基準計算。
- (iii)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於中國(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25%(2020年：25%)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達力普專用管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於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曆年享有15%的優惠稅率。
- (iv) 本集團一間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擬於可預見未來向其在中國內地以外的直接控股公司分派人民幣36,821,000元款項。根據中國內地與香港避免雙重徵稅安排，分派須按5%的中國預扣稅率繳納稅項。因此，於2021年12月31日已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人民幣1,841,000元。

8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的董事酬金如下：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附註20)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孟凡勇先生(主席)	-	481	-	28	509	-	509
張紅耀先生	-	1,969	-	60	2,029	864	2,893
徐文紅女士	-	741	-	12	753	-	753
孟宇翔先生	-	650	-	44	694	-	694
干述亞女士	-	785	-	42	827	592	1,419
殷志祥先生	-	629	-	12	641	-	64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開旗先生	245	-	-	-	245	-	245
王志榮先生	245	-	-	-	245	-	245
成海濤先生	245	-	-	-	245	-	245
	735	5,255	-	198	6,188	1,456	7,64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8 董事酬金(續)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附註20)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孟凡勇先生(主席)	-	619	-	24	643	-	643
張紅耀先生	-	1,819	-	14	1,833	535	2,368
徐文紅女士	-	633	-	13	646	-	646
孟宇翔先生	-	588	-	37	625	-	625
干述亞女士	-	634	-	24	658	1,162	1,820
殷志祥先生	-	666	-	13	679	-	679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開旗先生	253	-	-	-	253	-	253
王志榮先生	253	-	-	-	253	-	253
成海濤先生	253	-	-	-	253	-	253
	759	4,959	-	125	5,843	1,697	7,540

附註：

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吸引其加入本集團或加入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年內董事概無根據任何安排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9 最高薪人士

五名最高薪人士中，有兩名(2020年：三名)董事，其酬金披露於附註8。其餘三名(2020年：兩名)人士的酬金總額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2,811	1,593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附註20)	579	2,381
退休計劃供款	66	19
	3,456	3,993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中並非董事的人士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內：

	2021年 人數	2020年 人數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1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2
	3	2

本集團並無向上述個人支付酬金，作為吸引其加入本集團或加入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0 每股盈利／(虧損)**(a)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82,939,000元及1,500,273,000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人民幣116,417,000元及1,500,000,000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按如下計算：

	2021年 千股	2020年 千股
於1月1日的已發行普通股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1,500,000 273	1,500,000 -
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	1,500,273	1,500,000

(b)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82,939,000元及1,500,487,000股普通股(已攤薄)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普通股(已攤薄)的加權平均數按如下計算：

	2021年 千股
於12月31日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視作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的影響(附註20)	1,500,273 214
於12月31日普通股(已攤薄)的加權平均數	1,500,487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並無考慮尚未行使購股權的影響，原因為倘計入將會減少每股虧損，從而導致反攤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a) 賬面值對賬

	廠房 及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械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及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0年1月1日	932,176	1,272,516	23,031	119,099	264,312	2,611,134
添置	-	2,455	1,844	67,820	-	72,119
轉入／(轉出)	44,464	49,955	109	(94,528)	-	-
出售	(18)	(22,901)	(1,428)	-	-	(24,347)
於2020年12月31日	976,622	1,302,025	23,556	92,391	264,312	2,658,906
添置	11,264	16,484	3,438	43,392	1,844	76,422
轉入／(轉出)	26,753	38,664	284	(65,701)	-	-
出售	(1,274)	(535)	(1,148)	-	-	(2,957)
於2021年12月31日	1,013,365	1,356,638	26,130	70,082	266,156	2,732,371
累計折舊：						
於2020年1月1日	(176,645)	(408,685)	(11,611)	-	(41,672)	(638,613)
年內支出	(30,003)	(80,886)	(2,339)	-	(6,655)	(119,883)
出售時撥回	4	20,819	1,360	-	-	22,183
於2020年12月31日	(206,644)	(468,752)	(12,590)	-	(48,327)	(736,313)
年內支出	(31,439)	(83,561)	(2,522)	-	(6,600)	(124,122)
出售時撥回	368	513	1,083	-	-	1,964
於2021年12月31日	(237,715)	(551,800)	(14,029)	-	(54,927)	(858,471)
賬面值：						
於2021年12月31日	775,650	804,838	12,101	70,082	211,229	1,873,900
於2020年12月31日	769,978	833,273	10,966	92,391	215,985	1,922,593

附註：

- (i)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位於中國。計入「使用權資產」的土地使用權指本集團就位於中國的土地所支付的地價。該等土地使用權的租期介乎37至50年。
- (ii)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值人民幣1,103,556,000元(2020年：人民幣1,179,018,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抵押作本集團計息銀行借款的抵押品(見附註19)。
- (iii)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正在申請登記若干賬面總值為人民幣12,352,000元(2020年：人民幣12,833,000元)之物業的所有權證書。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權合法佔用及使用該等物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b)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按相關資產類別列示的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自用租賃物業，按折舊成本列賬：		
— 土地使用權	210,085	215,848
— 辦公室物業	1,144	137
	211,229	215,985

於損益確認的租賃相關開支項目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按相關資產類別列示的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附註6(c))：		
— 土地使用權	5,763	5,763
— 辦公室物業	837	892
	6,600	6,655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及租賃負債到期情況分析的詳情分別載於附註16(c)。

12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以下列表僅載有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的附屬公司詳情。

公司名稱	成立/ 註冊成立/經營 地點及成立/註冊 成立日期	註冊/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詳情	擁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活動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本公司持有	附屬 公司持有	
達力普石油專用管有限公司 (附註(i)及(iii))	中國 1998年9月18日	人民幣 600,000,000元	100%	-	100%	設計、製造及銷售 石油專用管、特殊 無縫鋼管及管坯
Agile Rise Glob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2018年4月26日	1美元(「美元」)， 1股每股面值 1美元的股份	100%	100%	-	投資控股
達力普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2018年9月19日	1股股份	100%	-	100%	投資控股
麗明集團有限公司 (「麗明」)	英屬處女群島 2018年9月19日	1美元， 1股每股面值 1美元的股份	100%	100%	-	投資控股
榮全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2018年10月19日	1股股份	100%	-	100%	投資控股
達力普(滄州)實業有限公司 (「達力普實業」) (附註(ii)及(iii))	中國 2018年11月14日	人民幣 420,000,000元	100%	-	100%	投資控股
軒翔(滄州)石油管有限公司 (附註(i)及(iii))	中國 2018年11月14日	人民幣 200,000,000元	100%	-	100%	投資控股

附註：

- (i) 該等實體根據中國法律法規登記為有限責任公司。
- (ii) 該實體根據中國法律法規登記為外商獨資企業。
- (iii) 名稱的英文翻譯僅供識別用途。該等實體的官方名稱為中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3 存貨

(a)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存貨包括以下各項：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53,959	145,214
在製品	254,002	138,586
製成品	372,357	221,474
	780,318	505,274
減：存貨撇減	(724)	(10,323)
	779,594	494,951

(b) 已確認為開支並計入綜合損益表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已出售存貨的賬面值	3,345,825	2,083,560
存貨撇減(撥回)/確認	(9,599)	9,490
	3,336,226	2,093,050

1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335,993	261,258
減：虧損撥備(附註14(b))	(4,092)	(5,838)
	331,901	255,420
應收票據	1,186,789	497,275
	1,518,690	752,695

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扣除虧損撥備)預計於一年內收回。

應收票據結餘指自客戶收取的到期日少於一年的銀行及貿易承兌票據。

(a) 賬齡分析

本集團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1個月	160,062	143,007
1至3個月	129,647	88,151
3至6個月	39,642	16,632
多於6個月	2,550	7,630
	331,901	255,420

本集團客戶主要為中國的油氣採掘公司。有關本集團信貸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4(a)。

(b)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減值

虧損撥備賬的變動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5,838	8,833
已撥回信貸虧損(附註6(c))	(1,746)	(2,995)
於12月31日	4,092	5,83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c) 轉讓金融資產**

本集團在銀行將若干其自客戶收取的銀行承兌匯票進行了貼現，並向其供應商及其他債權人背書若干其自客戶收取的銀行承兌匯票，以按完全追索權基準結算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待以上所述貼現或背書後，本集團已完全終止確認應收票據。該等已被終止確認的銀行承兌票據的到期日自報告期末起計不足六個月。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已轉移該等票據的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已履行對供應商及其他債權人的付款責任。本集團認為該等票據的開票銀行為中國信譽良好的銀行且具有良好信貸質素，故於到期時開票銀行不結算該等票據的可能性極低。於2021年12月31日，倘開票銀行於到期日未能結算票據，則本集團的最大損失及未貼現現金流出風險承擔額為人民幣146,913,000元(2020年：人民幣131,303,000元)。

於2021年12月31日，應收票據包括在銀行貼現或背書予供應商附帶追索權的銀行承兌票據合共人民幣192,075,000元(2020年：人民幣47,358,000元)，該等應收票據並未終止確認，因本集團仍就該等應收票據承擔重大信貸風險。於2021年12月31日，相關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總值為人民幣192,075,000元(2020年：人民幣47,358,000元)。

(d) 於2021年12月31日，賬面總值為人民幣428,563,000元(2020年：人民幣180,476,000元)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已就本集團的計息借款作質押(見附註19)。

1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原材料的預付款項	15,043	9,733
運輸及其他雜項開支的預付款項	9,780	9,705
可抵銷增值稅	1,181	9,983
預付款	2,285	-
來自地方政府有關搬遷生產設施補償的應收款項	-	55,554
其他	2,490	1,025
	30,779	86,000
減：虧損撥備	(3,089)	(2,983)
	27,690	83,017

所有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虧損撥備賬的變動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2,983	294
確認信貸虧損(附註6(c))	106	2,689
於12月31日	3,089	2,983

16 銀行及手頭現金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a)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銀行及手頭現金包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現金	551,599	416,112
手頭現金	13	61
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51,612	416,173
減：受限制存款(附註(i))	(121,424)	(103,953)
計入綜合現金流量表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0,188	312,220

本集團的中國(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業務以人民幣運營。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且資金在匯出中國境外(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時，須受中國政府施加的外匯限制所監管。

附註：

(i) 受限制存款主要指本集團存放於銀行作為計息銀行借款(見附註19)及所發出銀行承兌票據(見附註17)之抵押品的存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6 銀行及手頭現金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列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為現金流量已(或日後的現金流量將會)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之資產及負債。

	計息借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19)	應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附註18)	應付股息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2,202,707	10,105	-	1,095	2,213,907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來自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之所得款項	1,220,022	-	-	-	1,220,022
償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500,477)	-	-	-	(1,500,477)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部分	-	-	-	(944)	(944)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	-	-	(36)	(36)
已付股息	-	-	(135,907)	-	(135,907)
已付利息	-	(103,596)	-	-	(103,596)
融資現金流量產生之變動總額	(280,455)	(103,596)	(135,907)	(980)	(520,938)
其他變動：					
已宣派股息(附註23(d))	-	-	135,907	-	135,907
利息開支(附註6(a))	-	97,008	-	36	97,044
其他變動總額	-	97,008	135,907	36	232,951
於2020年12月31日	1,922,252	3,517	-	151	1,925,9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6 銀行及手頭現金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續)

	計息借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19)	應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附註18)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1,922,252	3,517	151	1,925,920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來自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之所得款項	2,225,064	-	-	2,225,064
償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680,090)	-	-	(1,680,090)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部分	-	-	(792)	(792)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	-	(55)	(55)
已付利息	-	(113,092)	-	(113,092)
融資現金流量產生之變動總額	544,974	(113,092)	(847)	431,035
其他變動：				
年內訂立的新租賃(附註11(a))	-	-	1,844	1,844
利息開支(附註6(a))	-	118,784	55	118,839
其他變動總額	-	118,784	1,899	120,683
於2021年12月31日	2,467,226	9,209	1,203	2,477,638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租賃款項包括如下項目：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屬於融資現金流量內—已付租賃租金	847	98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7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693,313	288,797
應付票據	-	30,449
	693,313	319,246

所有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預期將於一年內結清，或須按要求償還。

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1個月	460,570	239,028
1至3個月	216,620	52,553
3至6個月	8,591	18,440
6個月以上	7,532	9,225
	693,313	319,246

1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建設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62,166	72,007
其他稅項的應付款項	28,178	2,472
員工相關成本的應付款項	4,730	3,199
應付利息	9,209	3,517
運輸及水電開支的應付款項	28,394	10,014
其他	7,355	4,051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140,032	95,260
預收款項	83,325	64,075
	223,357	159,335

所有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預計將於一年內結清或確認為收入，或須按要求償還。

19 計息借款**(a) 本集團的短期借款包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 以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	289,680	304,680
— 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及／或受限制存款作抵押	556,440	182,300
— 無擔保亦無抵押	618,906	547,072
	1,465,026	1,034,052
加：長期借款之即期部分(附註19(b))	351,900	445,000
	1,816,926	1,479,052

(b) 本集團的長期借款包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 以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	592,900	628,400
— 以本集團存貨作抵押	150,000	145,000
— 無擔保亦無抵押	190,000	65,500
	932,900	838,900
來自一名關聯方的借款(附註26(b))：		
— 無擔保亦無抵押	69,300	49,300
	1,002,200	888,200
減：長期借款之即期部分(附註19(a))	(351,900)	(445,000)
	650,300	443,2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9 計息借款(續)**(c) 本集團長期借款應於以下期間償還：**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351,900	445,000
1年以上但2年以內	260,300	383,200
2年以上但5年以內	390,000	60,000
	1,002,200	888,200

(d) 本集團若干借款由本集團下列資產作抵押：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1(a)(ii))	1,103,556	1,179,018
存貨	250,000	250,15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附註14(d))	428,563	180,476
銀行及手頭現金－受限制存款	66,369	10,305
	1,848,488	1,619,949

- (e)** 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須達成於金融機構的借貸安排中常見的契據。倘本集團違反有關契據，貸款將成為按要求的償還。本集團定期監察其遵守該等契據的情況。有關本集團管理流動資金風險的更多詳情載於附註24(b)。於2021年12月31日，概無違反有關計息銀行借款的契據(2020年：無)。

20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於2019年6月19日，本公司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獲授權酌情邀請本集團若干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接納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於2019年10月8日，本集團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於上市日期起生效)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授出可認購合共45,000,000股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

於2021年12月10日，本集團根據購股權計劃(即時生效)向高級管理層授出可認購合共4,00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

各承授人已於接納所授出購股權時支付代價1港元。每份購股權給予持有人權力認購一股本公司普通股，並以股份悉數結算。

(a) 已授出購股權詳情如下：

	購股權數目	歸屬條件	購股權合約期限
授予董事的購股權：			
— 於2019年10月8日	27,000,000	表現及服務期條件同時適用(附註(i))	6-7年
授予高級管理層的購股權：			
— 於2019年10月8日	15,000,000	表現及服務期條件同時適用(附註(i))	6年
— 於2019年10月8日	3,000,000	服務期條件適用(附註(ii))	6年
— 2021年12月10日	4,000,000	服務期條件適用(附註(iii))	9.97年
購股權總數	49,000,000		

購股權可根據參考本集團財務表現(「財務關鍵績效指標」)及/或服務期間(「服務期間」)的歸屬條件而授出。歸屬條件的開始日期各有不同，並且於授出日期就每份所授出購股權分開釐定(「歸屬條件開始日期」)。

附註：

- (i) 就此等於2019年10月8日授出而於上市日期起生效的購股權而言，所授出購股權總數的20%將於歸屬條件開始日期起計第一至第五年的各年末，並且達到相關年度的財務關鍵績效指標及/或服務期間後歸屬。部分達到財務關鍵績效指標將導致所歸屬購股權的數目減少，其按於授出日期預先釐定的公式計算。已歸屬購股權於6至7年的合約期限內可予行使。
- (ii) 就此等於2019年10月8日授出而於上市日期起生效的購股權而言，並無歸屬條件。此等購股權自上市日期起計一年後可予行使，合約期限為6年。
- (iii) 就此等於2021年12月10日授出而即時生效的購股權而言，並無歸屬條件。此等購股權自授出日期起計兩年後可予行使，合約期限為9.97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續)**(b) 購股權的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2021年		2020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1月1日尚未行使	0.477港元	42,300,000	0.477港元	45,000,000
年內已行使	0.477港元	(1,200,000)	-	-
年內已授出	2.56港元	4,000,000	-	-
年內已沒收	0.477港元	(10,200,000)	0.477港元	(2,700,000)
於12月31日尚未行使	0.72港元	34,900,000	0.477港元	42,300,000
於12月31日可予行使	0.477港元	2,700,000	0.477港元	3,300,000

於2021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購股權的加權行使價為0.72港元(2020年：0.477港元)，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為4.9年(2020年：5.2年)。

(c) 購股權公平值及假設

就授出購股權所換取的服務的公平值乃參考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計量。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乃根據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估算。購股權的合約期限被用作該模型的輸入數據。提早行使的預期已納入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

	首次公開發售前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
於計量日期的公平值	0.5813港元至0.9146港元	0.7165港元至0.7306港元
股價	1.53港元	2.56港元
行使價	0.477港元	2.56港元
預期波幅(以根據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建模 所用的波幅表示)	31.86%–32.84%	40%
購股權期限(根據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建模所用的 合約期限)	6–7年	9.97年
預期股息	4.88%	7.10%
無風險利率(基於香港政府債券收益率)	1.37%	1.50%

購股權授出時附帶表現及服務條件。於計量所獲取服務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時並無計及該等條件。已授出購股權並不附帶任何市場條件。

21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所得稅**(a)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即期稅項指：**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應付所得稅結餘淨額	9,276	28,020
年內撥備	200	7,182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8,361)	(5,270)
已退回稅項	-	1,461
已付所得稅	(1,115)	(22,117)
於12月31日的應付所得稅結餘	-	9,276
呈列為：		
應付所得稅	-	9,276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i)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各部分變動**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年內的變動如下：

源自下列各項之遞延稅項：	資產						負債				
	未使用 稅項虧損	貿易及其他 應收款項 信貸虧損		存貨撇減	遞延收入	未變現收益 或虧損	小計	將予分派 保留溢利	折舊開支 的遞增		淨額
		稅項虧損	信貨虧損						稅務撥備	小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	2,282	125	4,155	-	6,562	(13,437)	(2,009)	(15,446)	(8,884)	
於綜合損益表計入/(扣除) (附註7)	22,091	(960)	1,423	(1,779)	-	20,775	13,437	(6,074)	7,363	28,138	
於2020年12月31日及 2021年1月1日	22,091	1,322	1,548	2,376	-	27,337	-	(8,083)	(8,083)	19,254	
於綜合損益表計入/(扣除) (附註7)	(17,768)	(245)	(1,440)	(258)	788	(18,923)	(1,841)	(4,213)	(6,054)	(24,977)	
於2021年12月31日	4,323	1,077	108	2,118	788	8,414	(1,841)	(12,296)	(14,137)	(5,7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1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所得稅(續)**(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續)***(ii) 綜合財務狀況表對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	19,254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5,723)	-
	(5,723)	19,254

(c) 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

除附註21(b)中的已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外，與本集團於中國(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的附屬公司的保留溢利相關的應課稅臨時差額為人民幣431,449,000元(2020年：人民幣323,433,000元)，概無就分派該等溢利而應付的中國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因為本公司控制該等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且已釐定該等溢利不可能在可見未來分派。

22 遞延收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15,842	17,559
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717)	(1,717)
於12月31日	14,125	15,842

遞延收入指就作為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建築成本的補償所收取的政府補助。補助於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使用年期內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3 資本、儲備及分派／股息

(a) 權益部分的變動

本集團綜合權益各部分的期初及期末結餘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權益個別部分的變動詳情載於下表：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b)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c)(i)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c)(ii)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c)(iv)	(累計虧損)／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的結餘	134,263	295,037	1,788	695	(4,395)	427,388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 權益變動：						
年內溢利	-	-	-	-	86,030	86,030
其他全面收益	-	-	-	(15,376)	-	(15,37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15,376)	86,030	70,654
就過往年度批准的股息	-	(135,907)	-	-	-	(135,907)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附註20)	-	-	4,078	-	-	4,078
	-	(135,907)	4,078	-	-	(131,829)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月1日的結餘	134,263	159,130	5,866	(14,681)	81,635	366,213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權益變動：						
年內虧損	-	-	-	-	(6,227)	(6,227)
其他全面收益	-	-	-	(10,736)	-	(10,73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10,736)	(6,227)	(16,963)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99	1,224	(854)	-	-	469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附註20)	-	-	2,105	-	-	2,105
	99	1,224	1,251	-	-	2,574
於2021年12月31日的結餘	134,362	160,354	7,117	(25,417)	75,408	351,82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3 資本、儲備及分派／股息(續)

(b) 股本

	2021年		2020年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股本(附註(i))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

	2021年		2020年	
	股份數目	金額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1月1日	1,500,000,000	134,263	1,500,000,000	134,263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附註(ii))	1,200,000	99	–	–
於12月31日	1,501,200,000	134,362	1,500,000,000	134,263

附註：

- (i) 本公司於2018年8月28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初始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於2019年6月19日及2019年10月8日，本公司權益股東決議將本公司法定股份由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增至2,000,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
- (ii) 於2021年9月30日及2021年11月9日，購股權按每股0.477港元行使以按總代價572,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469,000元)認購本公司600,000股普通股。人民幣99,000元及人民幣370,000元分別於本公司的股本及股份溢價賬入賬。人民幣854,000元乃根據附註2(o)(ii)由資本儲備轉移至股份溢價賬。

23 資本、儲備及分派／股息(續)

(c) 儲備的性質及目的

(i)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賬的使用受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第34條(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規管。

(i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指授予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僱員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授出日期公平值部分，已根據附註2(o)(ii)就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採納的會計政策確認。

(iii) 其他儲備

於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的其他儲備包括(i)達力普專用管的資產淨值與自重組所收取的代價人民幣27,902,000元之間的差額；及(ii)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法定儲備。

根據有關中國法律及法規，本公司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向法定儲備轉撥其純利的10%，直至儲備結餘達到各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向該儲備轉撥須於向權益持有人分派前作出。該儲備可用於抵銷各附屬公司的累計虧損或增資且除清盤外不可分派。

(iv)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將海外業務的財務報表換算為人民幣所產生的外匯差額。儲備根據附註2(s)所載的會計政策處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3 資本、儲備及分派／股息(續)**(d) 股息****(i) 年內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報告期間結束後的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3港元 (2020年：零港元)	36,821	-

於報告期末後建議的末期股息於報告期末時尚未確認為負債。

(ii) 過往年度應佔於年內已批准及已派付的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內批准及支付的於上一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零港元(2020年：每股普通股0.1港元)	-	135,907

(e)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主要目的是透過為產品及服務訂定與風險水平相符的價格及確保能以合理成本取得融資，保障本集團有能力持續經營，從而為股東持續帶來回報，並惠及其他利益相關者。

本集團主動定期審閱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便在較高股東回報情況下可能伴隨之較高借貸水平與穩健的資本狀況帶來的優勢及安全之間取得平衡，並依照經濟狀況的變化對資本架構作出調整。

2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面臨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及貨幣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該等風險及本集團用於管理該等風險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慣例載述如下。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對手方不履行合約責任而導致本集團承受財務虧損的風險。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本集團所承受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應收票據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是對手方為本集團管理層所指定具有良好信譽的銀行及金融機構，就此而言，本集團認為信貸風險較低。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面臨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的個別情況所影響，而非客戶經營所在的行業，因此，重大集中信貸風險主要於本集團就個別客戶面臨重大風險時產生。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中分別有13.3%(2020年：28.6%)及54.4%(2020年：84.8%)乃應收本集團最大貿易債務人及應收本集團五大貿易債務人的賬款。

本集團對所有要求超過一定金額信貸的客戶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集中於客戶過往繳付到期款項之記錄及現時付款的能力，並會考慮客戶的具體資料及與客戶營運所在地的經濟環境有關的資料。貿易應收款項一般即時及最長於發票日期後90日到期。本集團一般不收取客戶的抵押品。

本集團按相等於生命週期預期信貸損失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乃採用撥備矩陣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續)**(a) 信貸風險(續)**

下表提供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所面臨的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損失的資料：

	2021年		
	預期虧損率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即期(未逾期)	0.3%	291,843	(965)
逾期少於3個月	1.2%	35,588	(424)
逾期3至6個月	5.4%	5,816	(314)
逾期6至12個月	12.8%	409	(52)
逾期超過12個月	100.0%	2,337	(2,337)
		335,993	(4,092)
	2020年		
	預期虧損率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即期(未逾期)	0.6%	173,891	(1,104)
逾期少於3個月	2.2%	75,940	(1,694)
逾期3至6個月	6.2%	8,942	(555)
逾期超過12個月	100.0%	2,485	(2,485)
		261,258	(5,838)

預期虧損率乃基於近幾年的實際虧損經驗計算得出。該等比率經調整以反映歷史數據收集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狀況與本集團對應收款項預期年期的經濟狀況的看法之間的差異。

2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續)**(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察流動資金需求及遵守借貸契約，確保本集團維持充裕的現金儲備，以及從主要金融機構取得足夠的承諾融資額度，以滿足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列示本集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的剩餘合約到期日狀況，乃根據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按訂約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或倘以浮息計算，則按報告期末的當期利率計算)及本集團可被要求支付款項的最早日期得出：

	2021年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1年內 或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超過1年 但少於2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2年 但少於5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693,313	-	-	693,313	693,313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0,032	-	-	140,032	140,032
租賃負債	997	244	-	1,241	1,203
計息借款	1,883,212	291,104	410,102	2,584,418	2,467,226
	2,717,554	291,348	410,102	3,419,004	3,301,774
	2020年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1年內 或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超過1年 但少於2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2年 但少於5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319,246	-	-	319,246	319,246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5,260	-	-	95,260	95,260
租賃負債	162	-	-	162	151
計息借款	1,540,277	394,447	61,946	1,996,670	1,922,252
	1,954,945	394,447	61,946	2,411,338	2,336,909

附註2(b)闡述管理本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管理層計劃，讓其得以繼續償付到期責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續)**(c)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計息借款。按浮動利率及固定利率發放的借款讓本集團分別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i) 利率概況

下表詳述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借款總額的利率概況：

	2021年		2020年	
	實際利率 %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人民幣千元
定息借款： 銀行及其他借款	3.60%~7.00%	2,372,226	3.60%~7.00%	1,711,252
浮息借款： 銀行借款	4.51%	95,000	4.24%~4.75%	211,000
		2,467,226		1,922,252
定息借款佔借款總額的百分比		96%		89%

(ii) 敏感度分析

於2021年12月31日，估計利率整體上升／下跌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將會使本集團的稅後利潤及保留溢利減少／增加約人民幣808,000元(2020年：人民幣1,794,000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顯示，假設利率變動於報告期末發生並已運用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所持有令其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的該等金融資產，對本集團稅後利潤及保留溢利將會造成的即時變動。影響估計為因利率變動而對利息之年化影響。敏感度分析以與2020年相同的基準進行。

2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續)**(d) 貨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因銷售而面臨貨幣風險，銷售會產生以與彼等有關的營運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現金、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結餘。引致本風險的貨幣主要為美元。

下表詳述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承受以與有關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或負債產生的貨幣風險。就呈列而言，涉及風險的金額乃以人民幣列示，使用於相關年結日的現貨匯率換算。因換算外國業務的財務報表為本集團呈列貨幣而產生的差異並無包括在內。

	2021年 美元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美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32,218	5,05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47,407	17,58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647)	(4,390)
	74,978	18,253

於2021年12月31日，倘美元升值／貶值5%而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本集團的稅後利潤及保留溢利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3,187,000元(2020年：人民幣776,000元)。就此而言，假設港元與美元的掛鈎匯率之間不會因美元兌其他貨幣的價值變動而受到重大影響。

(e) 公平值計量

並非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工具公平值

本集團以成本或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彼等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的公平值並無重大分別。

25 承擔

於2021年12月31日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計提撥備之未償付資本承擔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承擔： — 已訂約	78,727	117,86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6 重大關聯方交易**(a) 與本公司權益股東控制的公司之交易**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自一間關聯公司收取的借款	33,000	120,000
向一名關聯方償還借款	13,000	70,700
一間關聯公司的借款之利息開支	1,972	3,498
就收購非控制性權益支付的代價	-	11,432

一間關聯公司的借款為無抵押、按4.15%的年利率計息及須於一年後償還。

(b) 與本公司權益股東控制的公司之結餘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一間關聯公司的借款	69,300	49,300

(c)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包括向本公司董事(於附註8披露)及若干本集團最高薪酬僱員(於附註9披露)支付的金額)載列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9,092	7,311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269	144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附註20)	2,105	4,078
	11,466	11,533

薪酬總額已計入「員工成本」(見附註6(b))。

27 本公司層面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附屬公司權益	12	352,797	366,908
流動資產			
銀行及手頭現金		157	500
		157	500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26)	(479)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1,104)	(716)
流動負債淨額		(973)	(695)
資產淨值		351,824	366,213
資本及儲備	23		
股本		134,362	134,263
儲備		217,462	231,950
權益總額		351,824	366,213

於2022年3月21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主席
孟凡勇

董事
干述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8 直接及最終控制方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於2021年12月31日的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制方分別為盛星有限公司以及孟凡勇先生及孟宇翔先生。盛星有限公司並無編纂可供公眾人士使用的財務報表。

29 COVID-19大流行的影響

自2020年初以來的COVID-19大流行對本集團的營運環境帶來更多不確定因素，並已影響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於2022年3月，中國開始新一波的COVID-19感染，本集團其中一間工廠已為病毒防控而暫停生產。本集團一直密切監控COVID-19大流行對本集團業務的影響並已制定多項應急措施。

就本集團的業務而言，COVID-19大流行以及原油及成品油市場動蕩導致本集團石油專用管產品的銷量及售價均不穩定。本公司董事對COVID-19大流行最終將得到全面控制感到樂觀，而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有關情況，並於有需要時實施應急措施，以降低COVID-19大流行的影響。

30 已頒佈但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之修訂本、新準則及詮釋的潛在影響

截至刊發該等財務報表日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若干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該等財務報表並無採納的修訂本及一項新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該等修訂本、新準則及詮釋包括以下可能與本集團相關者。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概念框架的提述的修訂本	202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的修訂本	202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的修訂本	202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的年度改進	202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修訂本	202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會計政策披露的修訂本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估計的定義的修訂本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與單項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的修訂本的修訂本	202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銷售或注入的修訂本	待定

本集團正評估該等修訂本、新準則及詮釋預期於首次應用期間將產生的影響。迄今為止的結論是採納該等修訂本、新準則及詮釋不大可能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五年財務概要

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2,276,874	3,094,823	2,825,969	2,259,402	3,762,629
稅前利潤／(虧損)	274,312	355,260	409,731	(144,130)	99,755
所得稅	(42,103)	(54,062)	(72,321)	26,226	(16,816)
年內溢利／(虧損)	232,209	301,198	337,410	(117,904)	82,939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權益股東	232,209	301,198	333,729	(116,417)	82,939
非控股權益	–	–	3,681	(1,487)	–
	232,209	301,198	337,410	(117,904)	82,939
資產及負債					
總資產	2,542,299	3,117,095	4,241,680	3,688,683	4,751,486
總負債	1,655,909	2,354,553	2,715,701	2,426,102	3,404,947
資產淨值	886,390	762,542	1,525,979	1,262,581	1,346,539
以下人士應佔資產淨值：					
本公司權益股東	886,390	755,145	1,514,901	1,262,581	1,346,539
非控股權益	–	7,397	11,078	–	–
	886,390	762,542	1,525,979	1,262,581	1,346,539

本集團於2017年及2018年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乃摘錄自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0月28日的招股章程。